

目 录

一、审计报告	第 1—2 页
二、财务报表.....	第 3—10 页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3 页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第 4 页
(三) 合并利润表.....	第 5 页
(四) 母公司利润表.....	第 6 页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第 7 页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第 8 页
(七)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9 页
(八)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第 10 页
三、财务报表附注	第 11—96 页



审 计 报 告

天健审〔2017〕2-79号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远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科力远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

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科力远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力远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二）所述，2016 年度因 CHS 项目搬迁至广东佛山，根据科力远公司与长沙高新区管委会签署的《项目投资终止合同》，控股子公司科力远 CHS 公司向长沙高新区管委会支付了搬迁赔偿资金 12,623.18 万元；同时根据科力远公司及科力远 CHS 公司与佛山市禅城区政府签订的《CHS 项目迁址佛山禅城合作协议书》，科力远 CHS 公司收到了佛山市禅城区政府拨付的搬迁补偿款 12,500.00 万元。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剑钢



中国注册会计师：

郑生军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377,498,460.97	589,716,848.76	短期借款	21	682,401,485.48	341,770,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2	2,575,539.00	3,081,806.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3	28,232,343.28	14,804,763.18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4	205,862,950.76	150,425,808.53	应付票据	22	458,922,189.32	362,754,177.08
预付款项	5	54,588,821.72	11,249,068.25	应付账款	23	315,271,173.56	142,506,852.13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24	11,832,237.49	4,616,967.86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5	16,148,217.95	16,420,334.90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6	33,424,835.46	33,046,799.03
其他应收款	6	119,434,645.03	85,067,422.11	应付利息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2,491,650.00
存货	7	258,062,341.79	161,559,207.88	其他应付款	27	24,901,716.85	23,025,996.4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8		16,997,767.36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9	130,282,770.70	109,556,545.64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2,176,537,873.25	1,142,459,238.21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42,901,856.11	926,632,777.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8	36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9	238,500,000.00	477,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30	573,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1	278,821,147.40	234,788,820.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	9,355,775.11	6,058,949.65
				其他非流动负债	32	7,690,000.00	40,785,524.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67,366,922.51	758,633,294.14
				负债合计		3,010,268,778.62	1,685,266,071.63
非流动资产：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实收资本(或股本)	33	1,391,070,330.00	927,380,22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中：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10	56,236,506.74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11	110,059,783.52	144,056,765.47	资本公积	34	138,054,331.64	587,143,754.54
投资性房地产				减：库存股			
固定资产	12	1,263,465,116.10	975,700,250.21	其他综合收益	35	-49,679,111.77	-62,655,733.30
在建工程	13	93,310,868.40	200,234,675.47	专项储备			
工程物资	14	8,217,381.71	6,711,707.77	盈余公积	36	29,990,096.10	29,990,096.10
固定资产清理				一般风险准备			
生产性生物资产				未分配利润	37	-202,305,657.91	9,302,475.44
油气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307,129,988.06	1,491,160,812.78
无形资产	15	410,333,704.07	359,279,196.44	少数股东权益		910,268,263.86	640,454,587.36
开发支出	16	949,982,859.49	915,522,629.7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17,398,251.92	2,131,615,400.14
商誉	17	14,453,465.63					
长期待摊费用	18	19,143,874.73	1,728,803.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	4,509,988.71	6,208,262.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	121,415,608.19	64,979,942.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51,129,157.29	2,674,422,233.56				
资产总计		5,227,667,030.54	3,816,881,471.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227,667,030.54	3,816,881,471.7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会企01表

单位:人民币元

编制单位: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期末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93,332,383.86	128,366,642.86	短期借款		354,940,000.00	21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81,806.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422,700.00	465,400.00	应付票据		425,948,584.08	265,189,013.95
应收账款	1	1,918,359.05	3,228,884.12	应付账款		1,758,183.24	12,799,401.28
预付款项		2,614,980.54	1,946,962.15	预收款项		2,000.02	2,000.05
应收利息		596,866.90		应付职工薪酬			133,474.52
应收股利		2,069,894.12	2,069,894.12	应交税费		208,430.06	122,451.68
其他应收款	2	717,464,665.65	531,087,685.58	应付利息			
存货		252,100.29	2,115,707.70	应付股利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6,997,767.36	其他应付款		324,857,221.32	308,655,722.7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其他流动资产		2,337,979.96	3,522,176.1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921,009,930.37	692,882,926.5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07,714,418.72	796,902,064.20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资产:				长期借款		337,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付债券			
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中: 优先股			
长期应收款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3	1,965,413,648.95	1,641,375,630.90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29,302,589.17	7,545,773.80	专项应付款			
在建工程			1,687,552.74	预计负债			
工程物资				递延收益			500,000.00
固定资产清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油气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7,000,000.00	500,000.00
无形资产		650,974.20	890,853.59	负债合计		1,444,714,418.72	797,402,064.20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商誉				实收资本(或股本)		1,391,070,330.00	927,380,220.00
长期待摊费用		3,375,899.88	73,630.23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5,232.82	其中: 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2,820.52	112,820.52	永续债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98,855,932.72	1,651,871,494.60	资本公积		135,618,121.91	599,496,831.91
				减: 库存股			
资产总计		2,919,865,863.09	2,344,754,421.1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9,791,640.57	29,791,640.57
				未分配利润		-81,328,648.11	-9,316,335.5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5,151,444.37	1,547,352,356.9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919,865,863.09	2,344,754,421.1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16年度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总收入		1,700,155,918.75	1,124,789,539.71
其中：营业收入	1	1,700,155,918.75	1,124,789,539.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928,597,141.60	1,226,108,794.97
其中：营业成本	1	1,604,242,400.13	996,630,260.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10,535,478.46	4,754,926.93
销售费用	3	60,155,130.12	42,645,517.86
管理费用	4	191,071,142.50	148,305,104.75
财务费用	5	25,499,452.60	23,352,104.18
资产减值损失	6	37,093,537.79	10,420,880.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927,460.00	-665,074.51
净敞口套期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	-33,500,884.67	-12,276,104.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996,981.95	-6,991,822.0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2,869,567.52	-114,260,434.75
加：营业外收入	9	156,081,566.70	191,885,279.6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710.45	18,311,112.70
减：营业外支出	10	140,304,996.50	951,526.7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936,505.84	113,410.7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092,997.32	76,673,318.13
减：所得税费用	11	5,075,061.89	19,578,368.9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2,168,059.21	57,094,949.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608,133.35	7,463,832.52
少数股东损益		-40,559,925.86	49,631,116.6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	12,686,865.31	6,682,794.2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976,621.53	6,591,852.18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76,621.53	6,591,852.18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976,621.53	6,551,804.36
6. 其他			40,047.8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9,756.22	90,942.05
七、综合收益总额		-239,481,193.90	63,777,743.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98,631,511.82	14,055,684.7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849,682.08	49,722,058.7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0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86,874.09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 润 表

2016年度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营业收入		887,550,263.87	557,769,298.59
减：营业成本		891,405,100.79	543,208,653.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306,743.37	
销售费用		91,961.20	501,514.22
管理费用		29,895,877.00	28,486,332.55
财务费用		5,145,780.66	23,295,242.72
资产减值损失		-220,740.35	757,473.1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5,074.5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232,058.74	-3,797,054.4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3,996,981.95	-6,991,822.0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306,517.54	-42,942,046.62
加：营业外收入		927,450.40	112,116,392.2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448,012.59	42,735.0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1,827,079.73	69,131,610.59
减：所得税费用		185,232.82	149,739.7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012,312.55	68,981,870.8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2,012,312.55	68,981,870.8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会合03表

编制单位：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34,501,950.26	1,327,655,889.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446,276.54	45,568,145.8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143,298,429.66	163,510,14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1,246,656.46	1,536,734,176.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39,195,267.71	1,068,748,206.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1,255,244.42	214,923,783.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307,995.60	26,511,090.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250,121,646.27	87,034,145.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13,880,154.00	1,397,217,225.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33,497.54	139,516,950.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4,275,331.41	15,742,667.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6,097.28	294,731.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1,407,561.07	20,365,193.7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87,150,000.00	161,775,524.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3,328,989.76	198,178,116.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42,175,259.56	401,080,026.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984,492.89	19,489,548.8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8,065,283.1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24,505.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0,225,035.55	452,194,08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6,896,045.79	-254,015,964.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8,500,000.00	601,552,794.2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68,5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39,269,422.66	558,269,070.3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	667,642,656.03	97,900,013.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5,412,078.69	1,257,721,878.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80,653,336.28	968,234,156.4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884,369.30	38,056,093.9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91,65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	813,887,298.62	54,655,510.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5,425,004.20	1,060,945,760.5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9,987,074.49	196,776,118.0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36,782.43	5,722,918.7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394,313.59	88,000,023.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2,009,296.99	374,009,273.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403,610.58	462,009,296.9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16年度

会企03表

编制单位：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9,744,333.77	663,404,802.4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7,445.00	38,793,110.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40,671,778.77	702,197,912.9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19,451,650.82	609,893,388.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196,874.68	11,378,110.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4,810.34	205,690.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623,612.47	42,108,764.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65,006,948.31	663,585,954.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35,169.54	38,611,958.7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294,366.39	15,430,546.4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5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3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338,666.39	64,930,546.4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4,555.00	62,544,394.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40,077.74	48,923,035.8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7,688,6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085,123.67	229,062,686.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5,318,356.41	340,530,116.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979,690.02	-275,599,570.1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01,552,794.2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12,090,000.00	3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4,436,362.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526,362.72	901,552,794.2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0,150,000.00	60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765,695.33	34,303,217.8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44,769.7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060,465.03	639,303,217.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3,465,897.69	262,249,576.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933.17	-58,783.2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6,190,971.30	25,203,181.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316,896.29	9,113,714.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0,507,867.59	34,316,896.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会合04表

编制单位：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所有者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 利润	权益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27,380,220.00				587,143,754.54		-62,655,733.30		29,990,096.10		9,302,475.44	640,454,587.36	2,131,615,400.14	472,235,198.00				442,736,644.90		-69,247,585.48		29,990,096.10		1,838,642.92	288,261,354.30	1,165,814,350.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27,380,220.00				587,143,754.54		-62,655,733.30		29,990,096.10		9,302,475.44	640,454,587.36	2,131,615,400.14	472,235,198.00				442,736,644.90		-69,247,585.48		29,990,096.10		1,838,642.92	288,261,354.30	1,165,814,350.7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463,690,110.00				-449,089,422.90		12,976,621.53				-211,608,133.35	269,813,676.50	85,782,851.78	455,145,022.00				144,407,109.64		6,591,852.18				7,463,832.52	352,193,233.06	965,801,049.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76,621.53				-211,608,133.35	-40,849,682.08	-239,481,193.90							6,591,852.18				7,463,832.52	49,722,058.70	63,777,743.4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25,452,645.68	325,452,645.68	77,356,864.00				524,195,930.24							302,962,161.76	904,514,956.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325,452,645.68	325,452,645.68	77,356,864.00				524,195,930.24							323,000,000.00	924,552,794.2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20,037,838.24	-20,037,838.24
（三）利润分配					14,789,287.10							-14,789,287.10													-2,491,650.00	-2,491,65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91,650.00	-2,491,650.00
4.其他					14,789,287.10							-14,789,287.1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3,690,110.00				-463,690,110.00									377,788,158.00				-377,788,158.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63,690,110.00				-463,690,110.00									377,788,158.00				-377,788,158.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88,600.00								-188,600.00					-2,000,662.60							2,000,662.60	
四、本期末余额	1,391,070,330.00				138,054,331.64		-49,679,111.77		29,990,096.10		-202,305,657.91	910,268,263.86	2,217,398,251.92	927,380,220.00				587,143,754.54		-62,655,733.30		29,990,096.10		9,302,475.44	640,454,587.36	2,131,615,400.1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年度

会企04表

编制单位：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未分配 利润	所有者 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927,380,220.00				599,496,831.91				29,791,640.57	-9,316,335.56	1,547,352,356.92	472,235,198.00								29,791,640.57	-78,298,206.38	876,817,691.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927,380,220.00				599,496,831.91				29,791,640.57	-9,316,335.56	1,547,352,356.92	472,235,198.00								29,791,640.57	-78,298,206.38	876,817,691.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3,690,110.00				-463,690,110.00					-72,012,312.55	-72,000,912.55	455,145,022.00								68,981,870.82	68,981,870.82	670,534,665.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2,012,312.55	-72,012,312.55									68,981,870.82	68,981,870.82	68,981,870.8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7,356,864.00											601,552,794.24
1.所有者投入资本												77,356,864.00											601,552,794.2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463,690,110.00				-463,690,110.00							377,788,158.00											-377,788,158.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463,690,110.00				-463,690,110.00							377,788,158.00											-377,788,158.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188,600.00																		-188,600.00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91,070,330.00				135,618,121.91				29,791,640.57	-81,328,648.11	1,475,151,444.37	927,380,220.00								29,791,640.57	-9,316,335.56	1,547,352,356.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湘政函〔2000〕121 号文批准，由湖南新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都银河创新科技股份公司、钟发平、上海三湘（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新锐投资有限公司、湖南天联复合材料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于 1998 年 1 月 24 日在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南省长沙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30000274963621B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1,391,070,330 元，股份总数 A 股 1,391,070,33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275,035,034 股，限售的流通股份 A 股 116,035,296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03 年 9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主要经营活动为民用电池材料及电池、汽车动力电池用材料及电池、汽车混合动力系统总成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有色金属贸易业务等。产品主要有：民用电池材料及电池、汽车动力电池用材料及电池、汽车混合动力系统总成产品。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23 日第五届第四十四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本公司将湖南科霸汽车动力电池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科霸公司）、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力远 CHS 公司）、兰州金川科力远有限公司、常德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常德力元公司）、福建省福工动力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工动力公司）、湖南科能先进储能研究中心（以下简称科能公司）、佛山科力远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汽车公司）、先进储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先进储能公司）、长沙和汉电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和汉电子公司）等 25 家子公司纳入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二）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

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八)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十)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

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一)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为期末余额在 80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和期末余额在 5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内部往来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往来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内部往来组合	其他方法

(2) 账龄分析法

1)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下同)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15	15
3-4 年	20	20
4-5 年	20	20
5 年以上	30	30

2) 长期应收款

账 龄	计提比例 (%)
-----	----------

未到收款期	0
1年以内（含，以下同）	5
1-2年	10
2-3年	15
3-4年	20
4-5年	20
5年以上	30

(3) 其他方法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内部往来组合	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未到达重大标准但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

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不包含金融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通常和惯用条款即可立即出售；2. 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3. 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4. 该项转让很可能在一年内完成。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

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

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五）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项 目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8-35	3	12.125-2.77
机器设备	6-12	3	16.17-8.08
运输工具	8-12	3	12.125-8.08
电器设备	6-8	3	16.17-12.125
其他设备	3-8	3	32.33-12.125

（十六）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七）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10
管理软件	10
其他	10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

行复核。本公司购买的深圳车辆牌照备案指标（即车辆牌照）无具体的使用年限限制，将在不确定的期间内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故本公司将其认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十九）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

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

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三) 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泡沫镍、镍氢电池、汽车混合动力系统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四)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六）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七）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

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2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香港科力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50%
美国科力远商贸有限公司	20.41%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二) 税收优惠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优惠期间	优惠原因
益阳科力远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15%	2013 年至 2016 年	高新技术企业
常德力元公司	15%	2014 年至 2017 年	高新技术企业
科霸公司	15%	2015 年至 2018 年	高新技术企业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733,250.93	499,575.63
银行存款	1,242,841,264.45	461,509,721.36
其他货币资金	133,923,945.59	127,707,551.77
其中：票据保证金	105,358,003.64	103,964,804.19
信用证保证金	24,736,846.75	21,474,594.58
期货保证金	3,829,095.20	2,268,153.00
合 计	1,377,498,460.97	589,716,848.7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983,319.67	18,115,758.88

(2) 其他说明

期末银行存款中包括使用受限的农发基金专项存款 573,000,000.00 元；其他货币资金包括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存入保证金 10,535.80 万元，为开具信用证存入保证金 2,473.68 万元，为期货业务存入保证金 382.91 万元。

2. 衍生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镍板期货合约	2,575,539.00	3,081,806.50
合 计	2,575,539.00	3,081,806.50

(2) 其他说明

期末衍生金融资产为镍板期货衍生工具，根据期末镍板期货合约价格确定其公允价值。

3.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4,722,433.38		24,722,433.38	11,642,300.68		11,642,300.68
商业承兑汇票	3,509,909.90		3,509,909.90	3,162,462.50		3,162,462.50
合 计	28,232,343.28		28,232,343.28	14,804,763.18		14,804,763.18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 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 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7,481,881.60	
小 计	177,481,881.60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4.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7,990,874.85	97.45	12,455,694.57	5.71	205,535,180.2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706,772.66	2.55	5,379,002.18	94.26	327,770.48
合 计	223,697,647.51	100	17,834,696.75	7.97	205,862,950.76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7,434,645.71	96.67	8,416,673.69	5.35	149,017,972.0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5,427,353.19	3.33	4,019,516.68	74.06	1,407,836.51
合 计	162,861,998.90	100.00	12,436,190.37	7.64	150,425,808.53

2)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	------	------	----------	------

中山科尔电器	354,420.00	354,42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常德汉光通讯终端有限公司	330,723.89	330,723.89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伟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5,230.72	285,230.72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台湾凡崧有限公司	259,220.52	259,220.52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Uniross	747,174.00	747,174.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湖南省惠利国际贸易总公司	682,669.00	682,669.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长沙美诺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9,400.00	39,400.00	100.00	预计不能收回
Radioshake	3,007,934.53	2,680,164.05	89.10	预计不能全额收回
小计	5,706,772.66	5,379,002.18	94.26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97,611,383.90	9,880,569.19	5
1-2 年	15,802,407.82	1,580,240.78	10
2-3 年	1,834,420.91	275,163.14	15
3-4 年	851,761.25	170,352.24	20
4-5 年	179,010.57	35,802.11	20
5 年以上	1,711,890.40	513,567.11	30
小 计	217,990,874.85	12,455,694.5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 1,481,633.81 元

(3)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丰田通商（上海）有限公司	14,482,079.47	6.47	724,103.97
广州捷普电子有限公司	11,516,192.82	5.15	575,809.64
扬州亚星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1,336,338.80	5.07	566,816.94
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1,169,575.87	4.99	558,478.79
浙江吉利汽车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10,990,559.40	4.91	549,527.97
小 计	59,494,746.36	26.59	2,974,737.31

5.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54,203,435.93	99.29		54,203,435.93	10,358,764.83	92.09		10,358,764.83
1-2 年	243,224.56	0.45		243,224.56	743,820.00	6.61		743,820.00
2-3 年	75,703.44	0.14		75,703.44	80,025.63	0.71		80,025.63
3 年以上	66,457.79	0.12		66,457.79	66,457.79	0.59		66,457.79
合 计	54,588,821.72	100.00		54,588,821.72	11,249,068.25	100.00		11,249,068.25

(2) 期末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杭州吉利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16,320,000.00	29.90
OKAYA (SHANGHAI) CO., LTD	10,834,671.50	19.85
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	2,860,780.23	5.24
金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60,800.00	4.14
艾尔维汽车工程技术 (上海) 有限公司	1,404,000.00	2.57
小 计	33,680,251.73	61.70

6.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469,993.17	97.40	10,035,348.14	7.75	119,434,645.0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54,149.90	2.60	3,454,149.90	100.00	
合 计	132,924,143.07	100.00	13,489,498.04	10.15	119,434,645.03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445,767.81	96.35	5,378,345.70	5.95	85,067,422.11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421,865.75	3.65	3,421,865.75	100.00	
合计	93,867,633.56	100.00	8,800,211.45	9.38	85,067,422.11

2)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贺曙光	232,000.00	232,0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林勇	168,157.82	168,157.8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倪丹	219,389.69	219,389.6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湘潭变压器有限公司	171,449.00	171,449.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常德市武陵区人民法院	10,540.00	10,54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深圳华天海运公司	716,400.00	716,40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三湘公司	338,156.54	338,156.5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购房押金	172,506.74	172,506.7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宏锦公司	160,371.00	160,371.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Fuyo kinzoku Co, Ltd	126,663.87	126,663.8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长沙矿冶研究院	119,225.00	119,225.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深圳豪威真空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101,440.00	101,440.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零星往来	917,850.24	917,850.2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小计	3,454,149.90	3,454,149.90	100.00	

3)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70,243,149.95	3,512,157.50	5.00
1-2 年	50,123,763.35	5,012,376.34	10.00
2-3 年	7,225,353.82	1,083,803.07	15.00

3-4 年	70,205.62	14,041.12	20.00
4-5 年	1,292,860.19	258,572.04	20.00
5 年以上	514,660.24	154,398.07	30.00
小 计	129,469,993.17	10,035,348.14	7.7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34,765.96 元。

(3) 其他应收款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2,116,907.28	4,508,794.63
应收暂付款	28,056,565.09	22,498,455.99
应收常德土地收储款	61,792,094.00	
科能土地转让款项	35,041,000.00	65,041,000.00
其他	5,917,576.70	1,819,382.94
合 计	132,924,143.07	93,867,633.56

(5)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是否为关联方
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注 1]	土地收储款	61,812,094.00	1 年以内	46.50	3,091,604.70	否
长沙高新区技术产业开发区土地储备中心	土地转让款	35,041,000.00	1-2 年	26.36	3,504,100.00	否
上海华普汽车有限公司	代付款项	9,213,317.26	[注 2]	6.93	917,331.73	否
深圳富勤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合作款	5,078,100.00	2-3 年	3.82	761,715.00	否
JI YANG HOLDINGS GROUP INC[注]	往来款	2,441,165.16	1-2 年	1.84	244,116.52	否
小 计		113,585,676.42		85.45	8,518,867.95	

[注 1]: 期末常德力元公司应收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财政局土地收款 61,812,094.00 元, 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附注十三、(二)5 所述。

[注 2]: 上海华普汽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华普)往来账龄为: 1 年以内 80,000.00 元, 1-2 年 9,133,317.26 元。

7.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6,435,136.66	9,825,644.63	96,609,492.03
在产品	53,813,197.97	2,022,330.95	51,790,867.02
库存商品	101,061,208.52	20,399,478.47	80,661,730.05
低值易耗品	1,555,347.78	268,382.97	1,286,964.81
发出商品	26,233,377.19		26,233,377.19
委托加工物资	1,479,910.69		1,479,910.69
合 计	290,578,178.81	32,515,837.02	258,062,341.7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6,857,368.79	358,255.29	46,499,113.50
在产品	42,997,667.62		42,997,667.62
库存商品	68,294,468.78	9,661,978.99	58,632,489.79
低值易耗品	1,608,667.32		1,608,667.32
发出商品	13,340,875.65	1,659,096.87	11,681,778.78
低值易耗品	139,490.87		139,490.87
合 计	173,238,539.03	11,679,331.15	161,559,207.88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58,255.29	9,825,644.63		358,255.29		9,825,644.63
库存商品	9,661,978.99	18,960,779.47	319,753.97	8,543,033.96		20,399,478.47
发出商品	1,659,096.87			1,659,096.87		
在产品		2,022,330.95				2,022,330.95
低值易耗品		268,382.97				268,382.97
小 计	11,679,331.15	31,077,138.02	319,753.97	10,560,386.12		32,515,837.02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呆滞积压的周转材料等存货以其预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原材料、在产品等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以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长期股权投资		16,997,767.36
合 计		16,997,767.36

(2) 其他说明

公司本期业已完成转让所持有的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5% 股权，转让价款为 16,997,767.36 元。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待抵扣增值税	119,278,166.91	91,878,091.96
预缴消费税(湘南公司)	2,844,297.02	1,634,377.91
预缴企业所得税	7,625,352.24	9,152,010.22
预缴房产、土地使用税	534,954.53	534,954.53
理财产品及其他		6,357,111.02
合 计	130,282,770.70	109,556,545.64

10. 长期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融资租赁款	14,533,122.25		14,533,122.25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3,344,715.51		3,344,715.51	22.69%-32.41%
小 计	11,188,406.74		11,188,406.74	

2.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54,045,000.00		54,045,000.00	5%
减：未实现融资收益	8,996,900.00		8,996,900.00	
小计	45,048,100.00		45,048,100.00	
合计	56,236,506.74		56,236,506.74	

(2) 其他说明

1) 子公司湖南科力远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租赁公司）本期开展乘用车汽车租赁业务，湖南租赁公司从汽车厂家批量购入乘用车租赁给承租人（个人），租期一般为2-3年，租赁期届满后，承租人支付完全部的合同价款（含首付款及租金）后，车辆所有权转移给个人，因该等业务符合融资租赁的条件，故本公司按融资租赁业务进行会计处理。

2) 科霸公司本期以分期收款方式销售电池包一批，因具有融资性质，故按具有融资性质的分期收款销售商品的处理，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6之相关说明。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企业投资	110,059,783.52		110,059,783.52	144,056,765.47		144,056,765.47
合计	110,059,783.52		110,059,783.52	144,056,765.47		144,056,765.47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277,768.50			-12,478.90	
科力美汽车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13,778,996.97			-33,984,503.05	
合计	144,056,765.47			-33,996,981.9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265,289.60	
科力美汽车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79,794,493.92	
合 计					110,059,783.52	

12.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514,773,604.75	695,218,897.52	15,228,511.38	15,752,347.90	20,971,261.07	1,261,944,622.62
本期增加金额	302,098,582.91	143,898,667.65	13,236,406.37	2,341,404.60	9,931,351.02	471,506,412.55
1) 购置	1,191,796.32	11,082,411.68	4,774,806.55	932,377.71	2,389,020.99	20,370,413.25
2) 在建工程转入	296,467,636.88	128,640,196.79	5,786,752.06	371,785.90	6,071,500.08	437,337,871.71
3) 企业合并增加	2,735,854.49	1,190,411.13	2,653,570.18	979,917.99	219,028.41	7,778,782.20
4) 外币折算影响	1,703,295.22	2,985,648.05	21,277.58	57,323.00	1,251,801.54	6,019,345.39
本期减少金额	85,866,354.22	95,199,548.63	1,007,046.81	2,630,872.46	656,301.43	185,360,123.55
1) 处置或报废	85,866,354.22	95,199,548.63	1,007,046.81	2,630,872.46	656,301.43	185,360,123.55
期末数	731,005,833.44	743,918,016.54	27,457,870.94	15,462,880.04	30,246,310.66	1,548,090,911.6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65,723,475.39	193,144,175.15	7,844,621.80	10,260,919.49	9,271,180.58	286,244,372.41
本期增加金额	16,670,611.15	69,824,468.57	2,735,648.93	3,419,275.90	5,284,507.61	97,934,512.16
1) 计提	16,352,578.81	66,637,016.62	2,564,092.86	1,816,965.01	4,029,820.28	91,400,473.58
2) 企业合并增加	18,293.33	1,450,575.81	155,833.57	1,555,845.13	418,099.30	3,598,647.14
3) 外币折算影响数	299,739.01	1,736,876.14	15,722.50	46,465.76	836,588.03	2,935,391.44
本期减少金额	19,324,233.90	76,299,910.88	858,051.82	2,533,532.20	537,360.25	99,553,089.05
1) 处置或报废	19,324,233.90	76,299,910.88	858,051.82	2,533,532.20	537,360.25	99,553,089.05
期末数	63,069,852.64	186,668,732.84	9,722,218.91	11,146,663.19	14,018,327.94	284,625,795.52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667,935,980.80	557,249,283.70	17,735,652.03	4,316,216.85	16,227,982.72	1,263,465,116.10

期初账面价值	449,050,129.36	502,074,722.37	7,383,889.58	5,491,428.41	11,700,080.49	975,700,250.21
--------	----------------	----------------	--------------	--------------	---------------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科霸公司厂房	89,289,094.12	尚未办理竣工结算
兰州金川科力远电池有限公司园区厂房	27,927,848.98	尚未办理竣工结算
常德力元新厂房	248,816,053.86	尚未办理竣工结算
小 计	366,032,996.97	

(3) 其他说明

1) 本期常德力元公司因政府土地收储而转销固定资产原值 162,825,791.71 元, 累计折旧 93,972,786.74 元, 净值 68,853,004.97 元, 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5 所述。

2)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提足折旧但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账面原值为 45,306,867.23 元。

13.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混合动力科技展览馆布展				1,687,552.74		1,687,552.74
益阳新厂房项目				27,220,677.97		27,220,677.97
益阳光伏发电系统项目				350,000.00		350,000.00
益阳科力远待安装设备	7,646,086.48		7,646,086.48	5,168,953.81		5,168,953.81
常德新园区建设	15,026,214.07		15,026,214.07	155,236,110.04		155,236,110.04
HEV 中试车间废水处理				2,323,961.62		2,323,961.62
上海 CHS 项目	6,223,004.62		6,223,004.62	2,726,888.33		2,726,888.33
车载镍氢动力电池项目(科霸)	8,064,317.14		8,064,317.14	5,040,413.93		5,040,413.93
科霸扩产项目	50,392,820.51		50,392,820.51			
湘南项目工程	367,334.83		367,334.83	480,117.03		480,117.03
佛山 CHS 土地项目	2,781,834.71		2,781,834.71			
厦门福工厂房附属	2,522,862.20		2,522,862.20			

工程						
零星工程	286,393.84		286,393.84			
合计	93,310,868.40		93,310,868.40	200,234,675.47		200,234,675.4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混合动力科技展览馆布展	400.00	1,687,552.74	1,419,668.29	3,107,221.03		
益阳新厂房项目	5,000.00	27,220,677.97	17,654,976.53	44,875,654.50		
益阳光伏发电系统项目	1,200.00	350,000.00		350,000.00		
益阳科力远待安装设备	2,182.08	5,168,953.81	9,764,489.90	7,092,634.36	194,722.87	7,646,086.48
常德新园区建设	34,725.00	155,236,110.04	192,584,067.39	329,664,196.62	3,129,766.74	15,026,214.07
HEV 中试车间废水处理		2,323,961.62		2,323,961.62		
上海 CHS 工程项目	2,104.12	2,726,888.33	5,867,650.95		2,371,534.66	6,223,004.62
车载镍氢动力电池项目	68,000.00	5,040,413.93	3,023,903.21			8,064,317.14
科霸扩产项目	21,756.30		50,392,820.51			50,392,820.51
湘南项目工程		480,117.03	4,658,191.61	4,770,973.81		367,334.83
佛山 CHS 土地项目	8500		2,781,834.71			2,781,834.71
厦门福工厂房附属工程			47,676,091.97	45,153,229.77		2,522,862.20
零星工程			286,393.84			286,393.84
小计		200,234,675.47	336,110,088.91	437,337,871.71	5,696,024.27	93,310,868.40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混合动力科技展览馆布展	77.68	100.00				其他来源
益阳新厂房项目	89.75	100.00	760,839.64		5.35	金融机构
益阳光伏发电系统项目	100.00	100.00				其他来源
益阳科力远待安装设备、ERP 及其他	78.64	80.00				其他来源
常德新园区建设及工厂搬迁	100.16	90.00	11,730,240.76	4,893,535.91	4.03%	其他来源、金融机构

HEV 中试车间废水处理及镍板加工项目工程等		100.00				其他来源
上海 CHS 工程项目	40.85					其他来源
车载镍氢动力电池项目	91.52	95.00	8,913,494.88			其他来源、金融机构
科霸扩产项目	23.16	30.00	941,492.11	941,492.11	2.25%	其他来源
湘南项目工程						其他来源
佛山 CHS 土地项目	48.66					其他来源
厦门福工厂房附属工程						其他来源
其他零星工程						
小 计			22,346,067.39	5,835,028.02		

14.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研发专用物资	8,217,381.71	6,711,707.77
合 计	8,217,381.71	6,711,707.77

15.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	管理软件	车辆牌照	其他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284,400,586.83	118,449,335.03	6,058,763.83		2,483,275.66	411,391,961.35
本期增加金额	3,795,966.74	99,199,335.07	6,819,531.44	8,528,000.00		118,342,833.25
1) 购置	3,129,766.74	1,781,866.36	473,466.92	8,528,000.00		13,913,100.02
2) 内部研发		72,021,497.78				72,021,497.78
3) 企业合并增加	666,200.00	23,215,500.00	6,027,911.96			29,909,611.96
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2,180,470.93	318,152.56			2,498,623.49
本期减少金额	49,779,452.00					49,779,452.00
1) 处置	49,779,452.00					49,779,452.00

2) 其他						
期末数	238,417,101.57	217,648,670.10	12,878,295.27	8,528,000.00	2,483,275.66	479,955,342.60
累计摊销						
期初数	32,218,211.59	15,925,666.71	3,082,681.05		886,205.56	52,112,764.91
本期增加金额	5,750,735.46	15,441,120.76	1,906,246.73		248,327.64	23,346,430.59
1) 计提	5,734,710.03	12,067,037.74	1,111,265.47		248,327.64	19,161,340.88
2) 企业合并	16,025.43	2,708,475.00	509,935.51			3,234,435.94
3) 外币报表折算		665,608.02	285,045.75			950,653.77
本期减少金额	5,837,556.97					5,837,556.97
1) 处置	5,837,556.97					5,837,556.97
2) 其他						
期末数	32,131,390.08	31,366,787.47	4,988,927.78		1,134,533.20	69,621,638.53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206,285,711.49	186,281,882.63	7,889,367.49	8,528,000.00	1,348,742.46	410,333,704.07
期初账面价值	252,182,375.24	102,523,668.32	2,976,082.78		1,597,070.10	359,279,196.44

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34.63%。

(2)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购买的深圳车辆牌照备案指标（即车辆牌照）无具体的使用年限限制，将在不确定的期间内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流入，故本公司将其认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该等无形资产期末账面价值为 8,528,000.00 元。

2) 常德力元公司因政府土地收储而转销土地使用权原值 49,779,452.00 元，累计摊销 5,837,556.97 元，净值 43,941,895.03 元，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5 所述。

16. 开发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其他	
				产		

1. 科霸电池						
(1)BMS-电池管理系统	796,773.77	6,102,892.32				6,899,666.09
(2)大巴车电池管理项目	11,552,589.56	11,515,278.52				23,067,868.08
2. 常德力元公司						
(1)HEV 项目电池用泡沫镍	26,482,535.34	5,108,962.44		31,591,497.78		
3. 兰州科力远						
(1)HEV 项目电池用合金粉	735,881.63	967,361.67				1,703,243.30
(2)镍氢动力电池回收	140,977.27	18,962.27				159,939.54
4. 深圳工程中心						
(1)镍氢混动 RTG	986,068.48	2,647.96			988,716.44	
(2)镍氢储能电池管理系统	2,537,226.30	1,651,151.83			4,188,378.13	
5. 长沙工程中心						
(1)电池管理系统(BMS)开发项目	2,744,610.23	149,709.86				2,894,320.09
(2)电池回收项目	2,668,483.26	498,206.38				3,166,689.64
(3)锂电项目	1,369,775.48	2,330,276.42				3,700,051.90
(4)燃料电池项目	571,080.08	476,849.43			1,047,929.51	
6. 科力远 CHS 公司						
(1) CHS 混合动力系统	789,748,597.20	62,849,308.00				852,597,905.20
(2)BPS 开发项目	75,188,031.15	22,808,042.16		40,430,000.00	5,019,304.67	52,546,768.64
7. 福工动力						
商用车混合系统(含镍氢电池)		2,042,911.88				2,042,911.88
三合一控制器总成		1,203,495.13				1,203,495.13
合计	915,522,629.75	117,726,056.27		72,021,497.78	11,244,328.75	949,982,859.49

(2) 其他说明

1) 科霸电池

① BMS-电池管理系统

科霸公司产品从镍氢动力电池极片、动力电池、动力电池能量包延伸到电池包管理系统，使电池能量包在能量回收和释放等性能方面更优化，开发出适合镍氢动力电池能量包运行

的 BMS 系统，为进入新能源汽车以及新型市场打下基础。科霸公司于 2014 年进行了前期研发及准备，2015 年 1 月立项进入项目开发阶段，项目计划投资 903 万元。目前完成单片机储存验证、串口调试等工作，预计 2017 年完成开发工作。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完成投资 690 万元。

② 大巴车电池能量包项目

为拓展乘用车市场，同时为本公司混合动力系统技术向商用车市场的延伸和发展打下基础，公司决定针对公交车市场不同车型，在 2015 年-2017 年期间开发约 30 款不同型号的电池能量包，以满足大巴市场主要车型的订单需求。该项目于 2014 年完成前期研究，2015 年进入开发阶段。项目计划投资 3,762 万元，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累计完成投资 2,306.79 万元，预计 2017 年可完成全部开发工作。

2) 常德力元

① HEV 项目电池用泡沫镍

HEV 泡沫镍研发项目自 2012 年开始进入开发阶段。子公司常德力元公司设立了 HEV 中试车间，配备了专业研发团队，并且自日本引入技术顾问团队对 HEV 项目进行指导，2016 年 10 月 HEV 量产工场全部通过丰田公司、PEVE 公司的认证，HEV 电池材料产品进入丰田公司全球供应链体系。自此，本公司认为 HEV 电池项目形成研发成果，达到结项条件，于 2016 年 11 月结转为无形资产。

3) 兰州科力远

① HEV 项目电池用合金粉

随着 HEV 混合动力汽车在国内推动，HEV 电池主要原材料储氢合金粉的需求将日益加大，基于此，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对 HEV 车载镍氢动力电池用储氢合金粉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立项，自 2015 年 9 月进入开发阶段，计划 2018 年达到量产要求。目前已完成中试生产线的建设，2016 年中试样品正接受客户评测。本期发生研发支出 96.74 万元，累计发生研发支出 170.32 万元。

② 镍氢动力电池回收

兰州科力远于 2015 年 1 月对镍氢动力电池回收项目立项，与先进储能公司及兰州金川科技园有限公司进行合作，发挥各自领域优势对该项目联合攻关。目前已完成废旧镍氢动力电池湿法回收工艺扩试实验，完成废旧镍氢动力电池火法回收工艺，目前已发表相关专利两篇，还有两篇专利在受理中。本期发生研发支 1.90 万元，已累计发生研发支出 15.99 万元。

5) 长沙工程中心

① 电池管理系统（BMS）开发项目

该项目于 2012 年在先进储能公司立项，2015 年主要围绕船用镍氢动力电池包的 BMS 系统进行开发。该系统已成功装载到黄龙洞旅游景区的 30 余条船上，进行示范运行。2015 年申请专利 5 项，已授权 3 项，技术类文章发表 5 篇，输出相应技术资料 10 余份，尚未结项。本期发生研发支出 14.97 万元，累计发生研发支出 289.43 万元。

② 电池回收项目

该项目于 2012 年在先进储能公司立项，开展对废旧镍氢电池回收的工程化验证，采用湿法冶金的方法将废旧圆形镍氢动力电池中正负极材料球镍和储氢合金进行回收，2016 年，主要围绕电池的拆解、破碎及分选工艺及设备进行开发，同时也对湿法和火法两种回收工艺技术进行对比实验与分析，取得了阶段性的研发成果，但尚未完成结项。已累计申请专利 14 项，已授权 8 项，完成 3 项废旧电池回收标准规范的立项，发表技术类文章 9 篇，输出相应技术资料 25 余份。本期发生研发支出 49.82 万元，累计发生研发支出 316.67 万元。

③ 锂电项目

该项目于 2014 年在先进储能公司立项，开展对高安全性、高倍率、大容量锂离子动力电池的工程化验证，开发新款电池，实现产业化。2016 年，对 18650 型锂离子电池材料进行改性，在原有的正负极电池材料中添加新的材料，增大了电池的循环性能和倍率性能，已经进行了三批次产品的生产，通过测试，该批电池的 1000 周 1C 循环寿命已达到了 90%以上，达成了预计目标，预计 17 年将实现产业化生产。已申请专利 6 项，已授权 1 项，发表技术类文章 9 篇，输出相应技术资料 14 余份。本期发生研发支出 233.03 万元，累计发生研发支出 370 万元。

6) CHS 公司

① CHS 混合动力系统

CHS 混合动力系统项目于 2015 年 1 月 10 日正式立项，为公司重点研发的混合动力汽车无级变速系统，该系统适用于高效低成本的混合动力车型及插电式混合动力车型。该项目前期由本公司与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利控股）所属的上海华普以与 CHS 混合动力系统项目相关的技术对科力远 CHS 公司增资投入，其中吉利控股增资注入 CHS 混合动力系统相关的技术 79,217.27 万元，，详见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一）所述。

公司本期投入开发支出 8,565.31 万元，预计后续还需投入 40,034.32 万元。整个项目开发预计用时四年，截止到 2016 年底，项目已完成了手工样件的的装机，正在进行试验验证，预计 2018 年底项目达产关闭。

② BPS 开发项目

BPS（汽车动力电池包系统，简称 BPS）系公司为成为国内领先的 HEV 电池包系统集成服务商所进行重点研发项目，公司于 2013 年 8 月份开始进行研究，在进入开发阶段前，公司进行了大量的市场调研和评估，2014 年 3 月份进入开发实验。本期将自美国德尔公司购入的 BPS 技术许可转入无形资产 4,043.00 万元，期末余额 5,254.68 万元。

7) 福工动力

① 商用车混合动力系统（含镍氢电池）

商用车混合动力系统包含 CHS1800 系统（匹配于 6-7 米的商用车）和 CHS18000 系（统匹配 8-12 米的大巴车），该项目基于 CHS 混合动力系统技术方案，研发适用于商用车（主要为中巴和大巴）的混合动力系统，该项目于 2016 年初立项，同年 4 月进入开发阶段。

② 三合一控制器总成

经过前期的调研及准备工作，三合一项目于 2016 年 3 月进入开发阶段。该项目将使三合一产品在集成度、可靠性、防护等级、抗干扰、体积、重量、成本等方面大大优于传统的产品，使其市场竞争优势有较大提升。目前已完成样件的开发、装配，现正处于样件的测试调整阶段。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已发生研发支出 120.35 万元，预计 2017 年 3 月底将完成该项目的开发。

1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处置	其他	
福工动力公司		14,453,465.63			14,453,465.63
合计		14,453,465.63			14,453,465.63

(3) 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确认方法

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为 12.03%，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根据增长率 11.90%推断得出，该增长率和新能源汽车行业总体长期平均增长率相当。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上述对可收回金额的预计表明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期末数
装修改造工程	1,728,803.84	12,745,865.05	2,539,259.14		11,935,409.75
排污权		249,200.00	6,230.01		242,969.99
融资顾问费		3,370,000.00	40,119.05		3,329,880.95
深圳租赁公司节油分成[注]		3,910,000.00	274,385.96		3,635,614.04
合计	1,728,803.84	20,275,065.05	2,859,994.16		19,143,874.73

[注]：本公司子公司深圳科力远汽车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科力远公司）与深圳市雅驰小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雅驰运输公司）进行合作，由雅驰运输公司将原订购的花冠车更换为卡罗拉混合动力车，超出花冠车购置价的差价款由深圳科力远公司垫付，同时，深圳科力远公司向雅驰运输公司以收取节油分成费（混合动力车较同类型的汽油车节油 40%左右）的方式获取报酬。

本期花冠车更换为卡罗拉混合动力车所产生的“差价金额”5.75 万元/辆，68 辆车合计 391.00 万元，本公司将垫付的差价款计入长期待摊费用，在合同约定的受益期限内（5 年）进行摊销。

1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5,403,155.16	2,551,006.21	23,147,743.23	3,593,566.22
合并报表范围内无形资产投资形成的资产账面价值小于计税基础	11,913,937.20	1,787,090.58	15,021,920.80	2,253,288.12
税收与账面折旧差额(境外公司)	505,564.47	171,891.92	1,062,964.12	361,407.80
合计	27,822,656.83	4,509,988.71	39,232,628.15	6,208,262.1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账面价值大于计税基础	24,139,795.88	3,829,124.01	2,129,194.20	532,298.55
企业合并取得的合并收益大于计税基础	22,106,604.40	5,526,651.10	22,106,604.40	5,526,651.10
合计	46,246,400.28	9,355,775.11	24,235,798.60	6,058,949.65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365,860,828.27	99,845,288.68
资产减值准备	48,436,876.65	11,890,384.68
小计	414,297,704.92	111,735,673.3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6年		4,009,075.62	
2017年	15,759,791.19	15,759,791.19	
2018年	31,568,334.06	31,568,334.06	
2019年	35,778,009.30	35,778,009.30	
2020年	12,730,078.51	12,730,078.51	
2021年	270,024,615.21		
小计	365,860,828.27	99,845,288.68	

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工程、设备款	121,415,608.19	64,979,942.47
合计	121,415,608.19	64,979,942.47

21.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兼保证借款	30,000,000.00	51,770,000.00

抵押借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保证借款	561,901,485.48	210,000,000.00
信用借款	10,500,000.00	
合 计	682,401,485.48	341,770,000.00

22.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18,922,189.32	362,754,177.08
商业承兑汇票	40,000,000.00	
合 计	458,922,189.32	362,754,177.08

23.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采购款	210,737,744.94	109,504,115.50
工程设备款	104,533,428.62	33,002,736.63
合 计	315,271,173.56	142,506,852.13

24.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收货款	11,832,237.49	4,616,967.86
合 计	11,832,237.49	4,616,967.86

25.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15,397,131.19	265,742,800.90	265,394,526.59	15,745,405.5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3,203.71	16,476,864.87	17,097,256.13	402,812.45
合 计	16,420,334.90	282,219,665.77	282,491,782.72	16,148,217.95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176,533.72	236,116,907.27	235,668,579.53	15,624,861.46
职工福利费	200,516.58	14,763,647.51	14,964,164.09	
社会保险费	11,421.68	6,955,196.66	6,955,621.85	10,996.49
其中： 医疗保险费	5,582.83	5,296,549.70	5,296,640.98	5,491.55
工伤保险费	334.00	1,207,928.41	1,208,262.41	
生育保险费	5,504.85	450,718.55	450,718.46	5,504.94
住房公积金	5,507.55	5,588,074.60	5,484,034.60	109,547.5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736,566.72	1,736,566.72	
短期带薪缺勤	3,151.66	582,408.14	585,559.80	
小 计	15,397,131.19	265,742,800.90	265,394,526.59	15,745,405.50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020,392.85	15,429,132.55	16,049,648.93	399,876.47
失业保险费	2,810.86	1,047,732.32	1,047,607.20	2,935.98
小 计	1,023,203.71	16,476,864.87	17,097,256.13	402,812.45

26.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2,691,317.35	1,722,474.00
营业税		212,706.31
企业所得税	28,044,450.79	27,964,833.68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923,546.43	647,377.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486,326.31	617,710.37
房产税	498,601.36	1,127,287.95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246,919.20	445,192.57
印花税	37,592.12	34,408.55
土地使用税	36,803.14	80,789.56

其他	459,278.76	194,018.12
合计	33,424,835.46	33,046,799.03

27.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2,203,179.46	3,211,500.45
应付暂收及其他款	22,698,537.39	19,814,496.04
合计	24,901,716.85	23,025,996.49

28. 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	23,000,000.00	
保证借款	337,000,000.00	
合计	360,000,000.00	

29. 长期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上海华普	238,500,000.00	477,000,000.00
合计	238,500,000.00	477,000,000.00

(2)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吉利控股签署的 CHS 项目合资协议，子公司科力远 CHS 公司 2015 年确认对上海华普可转债 477,000,0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一)所述。根据科力远 CHS 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科力远 CHS 公司先以现金偿付上海华普 238,500,000.00 元，再由其转为对科力远 CHS 公司的投资。

30. 专项应付款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	573,000,000.00	

合 计	573,000,000.00
-----	----------------

(2) 其他说明

本期子公司科能公司收到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基金公司）投入的专项建设基金 573,000,0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3 所述。

31.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政府补助	234,788,820.49	57,150,000.00	13,117,673.09	278,821,147.40
合 计	234,788,820.49	57,150,000.00	13,117,673.09	278,821,147.40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与资产 相关/ 与收益 相关
			本期摊销	其他变动		
镍氢动力电池项目及新型储能电池项目补贴款	3,200,000.01		533,333.33		2,666,666.68	与资产 相关
发改委项目补助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益阳科力远产业园光伏发电示范项目补贴款	9,842,820.48		493,589.76		9,349,230.72	与资产 相关
先进储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26,250,000.00		3,750,000.00		22,5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动力型镍系列电池产业技术开发项目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先进储能材料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配套资金	7,000,000.00				7,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南山区新能源发电储能应用示范和检测平台	2,500,000.00		375,000.00		2,125,000.00	与资产 相关
自主创新和高技术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楼宇储能系统产业化项目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资金	15,000,000.00				15,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招研引智项目	2,000,000.00		1,475,000.00		525,000.00	与资产 相关
年产4.8万台新能源 汽车用稀土镍氢合 金动力电池模块产 业化	9,424,000.00		1,178,000.00		8,246,000.00	与资产 相关
混合动力电池镍氢 电池实施方案	18,960,000.00		2,370,000.00		16,590,000.00	与资产 相关
天然气分布式能源 站工程	10,112,000.00		1,264,000.00		8,848,000.00	与资产 相关
自主创新及产业化 项目配套资金	12,000,000.00				12,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混合动力收中央基 建补贴资金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 动力电池关键基体 材料实施项目		47,150,000.00	1,178,750.00		45,971,250.00	与资产 相关
RTG 节能型混动储能 系统关键技术研发 扶持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深圳先进储能材料 国家工程研究中心 创新能力建设		8,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 相关
小 计	234,788,820.49	57,150,000.00	13,117,673.09		278,821,147.40	

(3) 其他说明

1)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下发的《关于下达中央财政 2016 年工业转型升级（中国制造 2025）资金支持工业强基工程的通知》（湘财企指[2016]74 号）及湖南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的《关于做好 2016 年度工业强基工程实施方案监督管理工作的通知》（湘经信投资[2016]405 号），子公司常德力元公司本期收到强基工程项目补助资金 4,715.00 万元。

2) 根据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下发的《深圳市科技计划项目合同书》（深发改[2016]627 号），子公司深圳先进储能公司本期收到技术研发资金 200.00 万元。

3) 根据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下达国家及市级高技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及其他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 2016 年政府投资计划的通知》（深发改[2016]1390 号），子公司深圳先进储能公司本期收到项目建设补助资金 800.00 万元。

4) 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受益期内摊销，本期摊销金额为 1,311.77 万元。

32. 其他非流动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债转股借入资金	7,690,000.00	7,690,000.00
预收常德项目土地收储款		33,095,524.00
合 计	7,690,000.00	40,785,524.00

(2) 其他说明

根据科霸公司与湖南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高新创投公司）于2013年4月19日签订的《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湖南高新创投公司以债转股的形式对科霸公司出借资金769.00万元。根据协议约定，该借款资金在协议签订之日起3年后可选择实施债转股，如在约定时间湖南高新创投公司不能将其债权转为股权，科霸公司将按约定偿还湖南高新创投公司款项。

33. 股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减少以“—”表示）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927,380,220			463,690,110			1,391,070,330

(2) 其他说明

经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份927,380,220股为基数，按每10股转增5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463,690,110.00元转增股本463,690,110.00元。

34. 资本公积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86,970,389.04	14,789,287.10	463,878,710.00	137,880,966.14
其他资本公积	173,365.50			173,365.50

合 计	587,143,754.54	14,789,287.10	463,878,710.00	138,054,331.64
-----	----------------	---------------	----------------	----------------

(2) 其他说明

1) 本期公司现金出资 347,500,000.00 元对子公司科力远 CHS 公司进行增资,影响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增加 14,789,287.10 元,具体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七(二)之说明。

2) 本期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463,690,11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股本注释之说明。

3) 本期公司新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佛山汽车公司,合并日佛山汽车公司账面净资产为-86,874.09 元,合并成本为 188,600.00 元,对合并成本进行调整而影响资本公积减少 188,6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二)之说明。

35. 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额					期末数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2,655,733.30	12,686,865.31			12,976,621.53	-289,756.22	-49,679,111.77
合 计	-62,655,733.30	12,686,865.31			12,976,621.53	-289,756.22	-49,679,111.77

36. 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29,990,096.10			29,990,096.10
合 计	29,990,096.10			29,990,096.10

3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提依据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302,475.44	1,838,642.9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302,475.44	1,838,642.9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1,608,133.35	7,463,832.5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2,305,657.91	9,302,475.44	

(二) 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49,068,069.53	1,562,062,934.47	1,098,765,817.65	989,271,674.89
其他业务	51,087,849.22	42,179,465.66	26,023,722.06	7,358,585.94
合 计	1,700,155,918.75	1,604,242,400.13	1,124,789,539.71	996,630,260.83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营业税	230,691.22	892,769.0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38,637.27	2,010,125.80
教育费附加	2,104,155.18	1,466,244.46
印花税[注]	630,153.32	
房产税[注]	2,925,685.09	
土地使用税[注]	1,721,206.73	
其他	184,949.65	385,787.63
合 计	10,535,478.46	4,754,926.93

注：根据财政部《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16]22号）以及《关于〈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有关问题的解读》，本公司将5-12月印花税、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的发生额列报在“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之前的发生额仍列报于“管理费用”项目。

3.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20,122,426.19	13,983,846.90
办公、差旅、招待及宣传费	20,428,594.22	6,768,670.07
交通运输费	12,781,601.24	12,175,619.59

商业保险及样品报检费	2,197,301.48	550,596.53
租赁费	2,545,177.04	2,793,928.47
其它	2,080,029.95	6,372,856.30
合 计	60,155,130.12	42,645,517.86

4.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职工薪酬	77,111,956.47	60,632,924.17
办公、差旅、招待及宣传费	30,339,342.04	16,386,591.11
折旧及无形资产摊销	34,594,617.75	28,109,269.76
商业保险费	1,653,877.97	1,949,935.57
税费[注]	6,757,433.27	10,345,748.55
技术研发费、物料修理费	25,571,852.41	21,845,113.10
审计咨询类费用	11,383,214.39	4,059,542.95
其它	3,658,848.20	4,975,979.54
合 计	191,071,142.50	148,305,104.75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2 税金及附加之说明。

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32,557,691.28	29,911,747.62
利息收入	-5,379,059.76	-3,359,364.59
汇兑损益	-4,069,551.98	-5,722,918.73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	2,390,373.06	2,522,639.88
合 计	25,499,452.60	23,352,104.18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坏账损失	6,016,399.77	3,714,161.58
存货跌价损失	31,077,138.02	4,998,769.00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1,707,949.84
合 计	37,093,537.79	10,420,880.42

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27,460.00	-665,074.51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27,460.00	-665,074.51
合 计	-927,460.00	-665,074.51

8.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996,981.95	-6,991,822.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45,420.3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496,097.28	-3,533,593.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处置收益		294,731.24
合 计	-33,500,884.67	-12,276,104.98

9.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3,710.45	18,311,112.70	33,710.4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710.45	59,217.96	33,710.45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18,251,894.74	
政府补助	20,845,893.41	159,176,184.64	20,845,893.41
收到的补偿及保险赔款	5,010,813.26	1,195,351.19	5,010,813.26
CSH 搬迁补偿	125,000,000.00		125,000,000.00
湘南厂房维修收入		8,997,763.86	
无法支付款项		1,104,574.31	
税费返还	3,324,332.70	591,087.27	3,324,332.70

其他	1,866,816.88	2,509,205.65	1,866,816.88
合计	156,081,566.70	191,885,279.62	156,081,566.70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企业发展扶持资金	2,434,200.00	144,007,846.74	与收益相关
收财政局高新区分局贴息款		730,6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公租房补贴款		6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财政局动力电池能源包技术开发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财源建设款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中共长沙市委组织部 2013 年百人计划专家生活补助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第七批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新型工业化补助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节能创新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湖南省财政厅下达 2014 年度湖南省国际知名品牌支持资金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奖	1,000,000.00	188,400.00	与收益相关
高端应急领域 NI-MH 电池技术研究补贴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电动汽车高性能驱动控制器及高效牵引电面的研发	914,733.00		与收益相关
高层次人才计划资助资金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首批次产品政府补贴款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高性能 HEV 用无铜泡沫镍的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FG--HEV3C 汽车混合动力系统项目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劳动就业服务管理处失业补助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555”人才计划资助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贴收入	1,029,287.32	1,096,961.21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摊销	13,117,673.09	10,532,376.69	与资产相关
小计	20,845,893.41	159,176,184.64	

(3) 其他说明

本期科力远 CHS 公司收到佛山财政部门拨付的搬迁补偿资金 125,000,000.00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附注十三、(二)4 所述。

10. 营业外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936,505.84	113,410.78	6,936,505.8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936,505.84	113,410.78	6,936,505.84
非公益性捐赠	614,463.74		614,463.74
CHS 项目搬迁损失	131,266,287.15		131,266,287.15
罚款支出	396,259.71	111,314.29	396,259.71
其他	1,091,480.06	726,801.67	1,091,480.06
合 计	140,304,996.50	951,526.74	140,304,996.50

(2) 其他说明

本期公司确认 CHS 项目迁址补偿损失 131,266,287.15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财务报附注十三、(二)2 所述。

11.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当期所得税费用	3,670,961.37	21,069,597.62
递延所得税费用	1,404,100.52	-1,491,228.66
合 计	5,075,061.89	19,578,368.9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润总额	-247,092,997.32	76,673,318.1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1,773,249.33	19,168,329.53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733,706.48	-1,294,438.4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4,737.1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80,829.81	1,490,138.0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680,910.30	-1,608,442.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519,718.95	1,808,045.62
其他	-4,705,033.72	-
所得税费用	5,075,061.89	19,578,368.96

12.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综合收益说明。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收入	5,379,059.76	3,359,364.59
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728,220.32	148,643,807.95
收到的 CHS 项目迁址补偿款	125,000,000.00	
其他	5,191,149.58	11,506,969.51
合 计	143,298,429.66	163,510,142.05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费用	40,032,703.93	28,661,670.96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费用	72,607,135.00	47,316,038.84
财务费用中的银行手续费	2,390,373.06	2,522,639.88
CHS 项目迁址赔偿支出	126,231,797.50	
应付暂收款及其他	8,859,636.78	8,533,795.53
合 计	250,121,646.27	87,034,145.21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贴	57,150,000.00	112,000,000.00

科能土地收储款	30,000,000.00	29,775,524.00
投资返还款		20,000,000.00
合 计	87,150,000.00	161,775,524.00

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到农发行基金	573,000,000.00	
收票据融资款(净额)	94,642,656.03	97,900,013.95
合 计	667,642,656.03	97,900,013.95

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偿还增发股票保证金		6,000,000.00
偿付吉利集团长期应付款	238,500,000.00	
农发行基金[注]	573,000,000.00	
融资受限保证金增加(净额)	2,387,298.62	48,655,510.06
合 计	813,887,298.62	54,655,510.06

注：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农发行基金使用暂时受限，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三（二）3 之所述。

6.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52,168,059.21	57,094,949.1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093,537.79	10,420,880.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1,400,473.58	68,157,555.49
无形资产摊销	19,161,340.88	18,578,657.8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859,994.16	686,912.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902,795.39	-18,197,701.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27,460.00	665,074.5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488,139.30	24,188,828.8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500,884.67	12,276,104.9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8,273.43	-1,291,064.4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94,172.91	-200,164.2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4,255,332.03	-18,536,047.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772,413.98	-2,201,665.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3,941,254.48	-1,592,992.79
其他	-13,117,673.09	-10,532,376.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2,633,497.54	139,516,950.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4,403,610.58	462,009,296.99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62,009,296.99	374,009,273.3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2,394,313.59	88,000,023.68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1) 现金	674,403,610.58	462,009,296.99
其中: 库存现金	733,250.93	499,575.6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69,841,264.45	461,509,721.3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3,829,095.20	
2) 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4,403,610.58	462,009,296.9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的说明

期末货币资金中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银行存款 573,000,000.00 元，票据保证金 130,094,850.39 元，期初货币资金中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票据保证金 127,707,551.77 元。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 目	本期数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29,188,600.00
其中：福工动力公司	29,000,000.00
佛山汽车公司	188,6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123,316.90
其中：福工动力公司	1,123,316.90
佛山汽车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28,065,283.10

(四)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703,094,850.39	
其中：银行存款	573,000,000.00	合同约定受限，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四（二）3 之相关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	130,094,850.39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应收账款	4,864,355.61	短期借款质押
在建工程	2,522,862.20	短期借款抵押
固定资产	121,271,310.78	短期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5,150,147.52	长期借款抵押
合 计	836,903,526.50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120,239.61	6.937	14,708,102.17
港币	9.84	0.8945	8.8
日元	203,895,539.83	0.059591	12,150,339.11
欧元	4,701.64	7.368	34,641.68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6,885,845.24	6.937	47,767,108.43
港币	157,942.82	0.8945	141,279.85
日元	7,926.87	0.059591	472.37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597,910.37	6.937	4,147,704.24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3,291,583.03	6.937	22,833,711.48
应付账款			13,304,865.00
其中：美元	494,170.76	6.937	3,428,062.56
日元	165,743,190.00	0.059591	9,876,802.44
其他应付款			
其中：美元	819,172.00	6.937	5,682,596.16
日元	2,168,101.06	0.059591	129,199.31
应付票据			
其中：日元	67,367,880.00	0.059591	4,014,519.34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香港科力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美元	企业所在国使用的主要货币
美国科力远商贸有限公司	美国	美元	企业所在国使用的法定货币

湘南 CORUN ENERGY 株式会社	日本	日元	企业所在国使用的法定货币
名古屋技研株式会社	日本	日元	企业所在国使用的法定货币

本期境外经营实体记账本位币未发生变化。

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基本情况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福工动力公司	2016 年 3 月 31 日	73,000,000.00	50.69	购买股权及增资

(续上表)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福工动力公司	2016 年 4 月 1 日	详见说明	85,692,340.52	4,220,049.59

(2) 其他说明

经公司 2016 年 2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通过, 控股子公司科力远 CHS 公司以人民币 2900 万元收购福工动力公司 29% 的股权, 并向福工动力公司单方(现金) 增资人民币 4,400.00 万元, 上述增资和股权收购完成后, 科力远 CHS 公司持有福工动力公司 50.69% 的股权。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止, 科力远 CHS 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2,030.00 万元, 并完成对福工动力公司的增资 4,400.00 万元, 并办理了财产权的交接手续, 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 科力远 CHS 公司实际控制了福工动力公司的财务经营活动, 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1) 明细情况

项 目	福工动力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73,000,000.00
或有对价	
合并成本合计	73,000,000.00
减: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58,546,534.37
商誉	14,453,465.63

(2) 其他说明

根据收购及增资协议约定，本次增资完成后，福工动力公司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的净利润应不低于 800 万元、1000 万元、1500 万元，三年累积不低于 3300 万元。若福工动力公司 2016 年、2017 年及 2018 年的承诺净利润低于 800 万元、1000 万元、1500 万元，由福工动力公司原股东张焱、孙秋林、吴芳应对科力远 CHS 公司进行补偿。补偿方式为：福工动力公司原股东张焱、孙秋林、吴芳通过向科力远 CHS 公司无偿转让其持有的标的公司出资额的方式进行补偿。若福工动力公司当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低于承诺当年净利润的 100%，但高于 90%（含）以上，科力远 CHS 公司暂不执行上述业绩补偿承诺。

福工动力公司经审计后的 2016 年度净利润为 762 万元，同时考虑到福工动力公司 2016 年度承担了科力远 CHS 公司市场推广费 76 万元，经科力远 CHS 公司与福工动力公司原股东张焱、孙秋林、吴芳确认，福工动力公司已完成 2016 年度的业绩承诺。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福工动力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资产	241,655,467.07	217,715,477.94
货币资金	45,123,316.90	45,123,316.90
应收款项	84,194,662.73	84,194,662.73
存货	42,247,801.88	42,247,801.88
固定资产	31,122,049.96	31,122,049.96
无形资产	29,274,103.08	5,464,778.08
负债	126,156,287.01	122,565,288.64
借款	42,015,399.10	42,015,399.10
应付款项	80,632,986.74	80,632,986.7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590,998.37	-
净资产	115,499,180.06	95,150,189.30
减：少数股东权益	56,952,645.69	46,918,558.34

取得的净资产	58,546,534.37	48,231,630.96
--------	---------------	---------------

(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福工动力公司权益价值业经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威正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出具了《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拟收购股权涉及的福建省福工动力技术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威正信评报字(2016)第 1022 号），评估基准日为 2015 年 10 月 31 日。评估报告分别采用收益法—现金流量折现法和资产基础法对福工动力公司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本公司以资产基础法的评估结果确定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选用收益法评估结果作为此次股权交易成本的计算依据。

(二)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基本情况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佛山汽车公司	100%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	2016 年 9 月 1 日	

(续上表)

被合并方名称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佛山汽车公司	594,470.33	-86,874.09		

(2) 其他说明

经公司 2016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本公司以人民币 18.86 万元收购佛山汽车公司 100.00%的股权。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止，本公司支付股权转让款 18.86 万元，并办理了财产权的交接手续，自 2016 年 9 月 1 日起，本公司实际控制了佛山汽车公司的财务经营活动，并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合并成本

项 目	佛山汽车公司
合并成本	188,600.00
现金	188,600.00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项 目	佛山汽车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资产	30,755,985.48	
货币资金	353,890.42	
应收款项	13,898,900.00	
存货	1,274,570.37	
固定资产	6,600,624.69	
无形资产	8,628,000.00	
负债		
应付款项	30,842,859.57	
净资产	-86,874.09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86,874.09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1) 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常德力元公司	常德市	常德市	制造业	47.05	44.96	设立
科霸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制造业	99.97	0.03	设立
兰州金川科力远电池有限公司	兰州市	兰州市	制造业	40.71	10.29	设立
益阳科力远电池有限责任公司	益阳市	益阳市	制造业		51.00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湘南 CORUN ENERGY 株式会社	日本	日本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先进储能研究中心	长沙市	长沙市	技术研发	84.38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科力远 CHS 公司	佛山	佛山	制造业	54.83		设立

佛山汽车公司	佛山市	佛山市	汽车租赁、 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的 企业合并
--------	-----	-----	-------------	--------	--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 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兰州金川科力远电池有 限公司	49	4,979,718.90		258,121,420.25
先进储能研究中心	15.62	-1,116,001.91		21,176,500.69
科力远 CHS 公司	48.98	-44,404,708.80		626,432,161.08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 名称	期末数 (万元)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兰州金川科力远 电池有限公司	33,077.86	32,124.68	65,202.54	18,487.86	306.85	18,794.71
先进储能研究 中心	34,646.02	45,120.08	79,766.10	46,771.82	13,312.13	60,083.95
科力远 CHS 公 司	61,252.60	132,563.61	193,816.21	25,817.95	36,480.87	62,298.82

(续上表)

子公司 名称	期初数 (万元)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兰州金川科力 远电池有限公 司	33,497.27	31,204.72	64,701.99	18,985.53	324.90	19,310.43
先进储能研究 中心	13,087.09	9,049.14	22,136.23	203.73	8,275.00	8,478.73
科力远 CHS 公 司	31,950.40	105,071.94	137,022.34	5,673.87	57,700.00	63,373.87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 名称	本期数 (万元)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兰州金川科力远电池有 限公司	33,856.93	1,016.27	1,016.27	1,136.28
先进储能研究中心	38,196.94	-911.53	-911.53	-1,044.97

科力远 CHS 公司	10,108.29	-9,282.70	-9,282.70	5,490.46
------------	-----------	-----------	-----------	----------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年同期数 (万元)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兰州金川科力远电池有限公司	38,218.93	1,931.31	1,974.71	9,630.71
先进储能研究中心	596.94	-201.07	-201.07	-559.97
科力远 CHS 公司	436.90	7,998.76	7,998.76	11,234.69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科力远 CHS 公司	2016 年 12 月	51.00%	51.02%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本期公司现金出资 34,750.00 万元对子公司混合动力进行增资, 增资前本公司持有混合动力 51.00% 股权, 增资协议约定增资后本公司对混合动力的持股比例变更为 51.02%。如财务报表附注十二所述,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因部分少数股东出资尚未到位, 期末本公司实际享有的权益比例为 54.83%,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实际享有的权益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增资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 调增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资本公积 14,789,287.10 元, 调减少数股东权益 14,789,287.10 元。

(三)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联营企业

(1) 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科力美汽车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制造业	40		权益法核算
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长沙市	长沙市	批发业	30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期末数/本期数	
	科力美汽车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3,585,877.65	99,401,648.81
非流动资产	693,294,247.67	1,872,094.15
资产合计	866,880,125.32	101,273,742.96
流动负债	101,767,011.86	389,444.32
非流动负债	565,626,878.66	
负债合计	667,393,890.52	389,444.3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9,486,234.80	100,884,298.6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9,794,493.92	30,265,289.6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9,794,493.92	30,265,289.6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61,692.36
净利润	-84,961,257.62	-41,596.3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4,961,257.62	-41,596.33
本期收到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数/上期数	
	科力美汽车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34,555,010.17	51,670,717.56
非流动资产	596,310,272.02	51,691,243.29
资产合计	730,865,282.19	103,361,960.85
流动负债	347,600,726.40	2,436,065.86
非流动负债	98,817,063.37	
负债合计	446,417,789.77	2,436,065.86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84,447,492.42	100,925,894.9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3,778,996.97	30,277,768.5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3,778,996.97	30,277,768.5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16,965,032.00	163,602.3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965,032.00	163,602.33
本期收到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八、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26.59%(2015年12月31日:44.82%)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合 计
	未逾期末减值	已逾期末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28,232,343.28				28,232,343.28
长期应收款	56,236,506.74				56,236,506.74
小 计	84,468,850.02				84,468,850.02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合 计
	未逾期末减值	已逾期末减值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票据	14,804,763.18				14,804,763.18
小 计	14,804,763.18				14,804,763.18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682,401,485.48	712,292,276.53	712,292,276.53		
应付票据	458,922,189.32	458,922,189.32	458,922,189.32		
应付账款	315,271,173.56	315,271,173.56	315,271,173.56		
其他应付款	24,901,716.85	24,901,716.85	24,901,716.85		
长期借款	360,000,000.00	480,433,052.53	21,570,909.00	43,141,818.00	415,720,325.53
长期应付款	238,500,000.00	238,500,000.00			238,500,000.00
专项应付款	573,000,000.00	647,268,000.00			647,268,000.00
其他非流动	7,690,000.00	7,690,000.00			7,690,000.00

负债					
小 计	2,660,686,565.21	2,885,278,408.79	1,532,958,265.26	43,141,818.00	1,309,178,325.53

(续上表)

项 目	上期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年以内	1-3年	3年以上
银行借款	341,770,000.00	350,462,431.84	350,462,431.84		
应付票据	362,754,177.08	362,754,177.08	362,754,177.08		
应付账款	142,506,852.13	142,506,852.13	142,506,852.13		
其他应付款	23,025,996.49	23,025,996.49	23,025,996.49		
长期应付款	477,000,000.00	477,000,000.00			477,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7,690,000.00	7,690,000.00			7,690,000.00
小 计	1,354,747,025.70	1,363,439,457.54	878,749,457.54		484,690,000.00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360,000,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00,000,000.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九、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 价值计量	合 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575, 539. 00			2, 575, 539. 00
衍生金融资产	2, 575, 539. 00			2, 575, 539. 0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负债(不含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的。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 司的表决权比 例(%)
湖南科力远高技术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科力远集团)	益阳市	新材料、新能源的研究、开发、生产与销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 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10, 500 万元	17. 69	17. 69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钟发平先生。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重要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联营企业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深圳先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1440300586719994G
北京科力远科技有限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553079273 (机构代码)

湖南科云达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914301003206718076
上海华普	重要子公司的少数股东	91301161321523993
钟发平、徐春华	母公司股东	

(二)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北京科力远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800,000.00
深圳先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1,406,050.00
科力远集团	汽车租赁服务	9,914.53	
小计		9,914.53	2,206,050.00

2.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北京科力远科技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		800,000.00
深圳先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设备采购		1,406,050.00
小计			2,206,050.00

3. 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同期确认的租赁费
和汉电子公司	科力远集团	房租	634,285.68	666,000.00
和汉电子公司	湖南科云达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房租	1,377,268.54	

公司和汉电子公司于 2016 年出租办公用房屋给控股股东科力远集团，出租面积为 1850 平方米，取得租金收入 666,000.00 元；2015 年出租面积为 1850 平方米，取得租金收入 666,000.00 元。和汉电子公司于 2016 年出租办公用房屋给控股股东控制的子公司湖南科云达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出租面积为 3,265 平方米，取得租金收入 1,377,268.54 元。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起始日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钟发平、徐春华、罗天	常德力元公	2,000.00	2016-7-8	2017-1-8	否

翼	司				
科力远集团、本公司、钟发平		1,000.00	2016-3-29	2017-3-28	否
科力远集团		5,000.00	2016-4-23	2017-4-22	否
本公司、钟发平		1,869.01	2016-7-28	2017-7-27	否
本公司、钟发平	科霸公司	2,000.00	2016-3-9	2017-3-8	否
科力远集团、本公司、钟发平		2,000.00	2016-12-12	2017-6-11	否
科力远集团	本公司	1,000.00	2016-1-13	2017-1-12	否
科力远集团		3,500.00	2016-7-13	2017-1-13	否
科力远集团		1,794.00	2016-3-7	2017-3-7	否
科力远集团		200.00	2016-3-7	2017-3-7	否
科力远集团		993.13	2016-9-13	2017-3-13	否
科力远集团		1,526.87	2016-9-13	2017-3-13	否
科力远集团		1,680.00	2016-9-19	2017-3-19	否
科力远集团		1,000.00	2016-8-23	2017-8-22	否
科力远集团		33,700.00	2016-12-19	2023-12-19	否
科力远集团、常德力元		1,280.15	2016-11-11	2017-5-11	否
科力远集团、常德力元		1,366.25	2016-12-21	2017-6-21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		3,200.00	2016-8-29	2017-2-25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		1,000.00	2016-3-11	2017-3-10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		2,000.00	2016-9-22	2017-3-22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		4,800.00	2016-9-23	2017-3-23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		2,000.00	2016-5-23	2017-5-23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		2,000.00	2016-12-21	2017-6-21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		1,500.00	2016-6-23	2017-6-23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		5,000.00	2016-11-23	2017-11-23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		1,000.00	2016-12-9	2017-12-8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罗燕		3,010.00	2016-7-21	2017-1-21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罗燕		448.00	2016-7-26	2017-1-26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罗燕		542.00	2016-10-19	2017-4-19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徐春华、罗天翼		5,000.00	2016-12-15	2017-12-15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徐春华、罗天翼		2,100.00	2016-8-2	2017-2-2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徐春华、罗天翼		2,870.00	2016-8-10	2017-2-10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罗天翼		6,000.00	2016-1-27	2017-1-26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罗天翼		2,000.00	2016-2-29	2017-2-28	否
科力远集团、钟发平	益阳科力远公司	3,000.00	2016-3-15	2017-3-14	否
科力远集团、本公司、钟发平		1,500.00	2016-10-19	2017-10-18	否
科力远集团、本公司、钟发平		1,000.00	2016-8-22	2017-6-22	否
关联方担保小计		111,879.41			

5.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数（万元）	上年同期数（万元）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32.84	355.26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深圳先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70,818.50	70,818.50
其他应收款	上海华普	9,213,317.26	9,185,716.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深圳先进储能技术有限公司		1,183,175.65
小计		70,818.50	1,253,994.15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对外投资

(1) 经本公司于2016年11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子公司科力远CHS公司与佛山绿岛富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出资200,000万元设立佛山科力远混合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佛山CHS公司），其中科力远CHS公司出资140,000万元，持有佛山CHS公司70%的股权；佛山绿岛富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60,000万元，持有佛山CHS公司30%的股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佛山CHS公司已办理完工商登记，但科力远CHS公司尚未实

缴注册资本。

(2) 本公司与其他相关方约定对科力远 CHS 公司进行增资, 具体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二之所述。

2.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 162,705,543.32 元。

(二)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披露事项

经公司 2016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与吉利控股、上海华普、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长安汽车)、重庆长安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长安新能源)、昆明云内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云内动力) 就增资或投资 CHS 公司的相关事宜签订《科力远混合动力技术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增资协议)。增资协议约定的出资方式如下:

1. 本公司以现金人民币出资 695,000,000.00 元, 其中第一期出资 347,500,000.00 元, 于增资协议签订后 30 日内完成, 第二期出资 347,500,000.00 元, 于增资协议签订后 6 个月内完成, 增资完成后, 本公司共出资 1,031,000,000.00 元, 占股比 51.02%;

2. 上海华普以现金人民币出资 477,000,000.00 元, 其中第一期出资 238,500,000.00 元, 于增资协议签订后 30 日内支付, 第二期出资 238,500,000.00 元, 于增资协议签订后 6 个月内完成, 增资完成后, 上海华普共出资 600,000,000.00 元, 占股比 27.07%;

3. 长安汽车以专利技术出资 89,250,000.00 元, 以现金人民币出资 100,840,000.00 元, 其中第一期以现金出资 100,840,000.00 元, 于增资协议签订后 30 日内支付, 第二期以专利技术出资 89,250,000.00 元, 于增资协议签订后 6 个月内完成, 增资完成后, 长安汽车共出资 190,090,000.00 元, 占股比 8.78%;

4. 长安新能源以专利技术出资 9,910,000.00 元, 于增资协议签订后 6 个月内完成, 增资完成后, 长安新能源共出资 9,910,000.00 元, 占股比 0.46%;

5. 云内动力以现金人民币出资 60,000,000.00 元, 其中第一期以现金出资

100,840,000.00 元,于增资协议签订后 30 日内支付,第二期以专利技术出资 89,250,000.00 元,于增资协议签订后 6 个月内完成。增资完成后,云内动力共出资 60,000,000.00 元,占股比 2.77%。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业已完成对科力远 CHS 公司增资 347,500,000.00 元,享有权益比例为 54.83%;上海华普完成对科力远 CHS 公司增资 238,500,000.00 元,享有权益比例为 26.88%;云内动力完成对科力远 CHS 公司增资 30,000,000.00 元,享有权益比例为 2.25%;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享有权益比例为 16.04%。

于 2017 年 1 月 25 日,科力远 CHS 公司收到长安汽车现金增资款 100,840,000.00 元。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本公司资产、负债为各个产品和地区共同占有，故无报告分部。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1) 产品分部

行业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民用电池	332,437,917.20	266,032,685.33	66,405,231.87
动力电池及极片	331,724,588.73	368,772,988.25	-37,048,399.52
镍产品	183,205,379.52	138,969,223.70	44,236,155.82
混合动力系统 (含插电式)	50,624,815.95	52,496,649.56	-1,871,833.61
纯电动系统	49,576,676.77	42,901,974.71	6,674,702.06

贸易	696,590,252.77	696,809,674.73	-219,421.96
其他	55,996,287.81	38,259,203.85	17,737,083.96
合计	1,700,155,918.75	1,604,242,400.13	95,913,518.62

(续上表)

行业名称	上期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民用电池	384,930,350.80	320,223,967.33	64,706,383.47
动力电池及极片	217,754,384.43	212,954,248.16	4,800,136.27
镍产品	188,265,862.84	148,591,929.47	39,673,933.37
混合动力系统	3,655,750.62	4,510,149.78	-854,399.16
贸易	300,576,703.08	300,622,966.01	-46,262.93
其他	29,606,487.94	9,727,000.08	19,879,487.86
合计	1,124,789,539.71	996,630,260.83	128,159,278.88

(2) 地区分部

项目	本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内销	1,103,380,100.45	1,083,846,668.64	19,533,431.81
外销	596,775,818.30	520,395,731.49	76,380,086.81
合计	1,700,155,918.75	1,604,242,400.13	95,913,518.62

(续上表)

项目	上年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内销	553,562,540.83	492,953,487.61	60,609,053.22
外销	571,226,998.88	503,676,773.22	67,550,225.66
合计	1,124,789,539.71	996,630,260.83	128,159,278.88

(二)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公司与吉利控股合资设立科力远 CHS 公司事项

2014 年 10 月, 公司与吉利控股签署合资协议, 成立科力远 CHS 公司, 根据协议约定, 科力远 CHS 公司注册资本 6.59 亿元, 其中本公司认缴出资 3.36 亿元, 占科力远 CHS 公司注册

资本的 51%，吉利控股认缴出资 3.23 亿元，占科力远 CHS 公司注册资本的 49%。本公司以 BPS 技术及相关资产和现金出资，其中以现金方式出资 1.756 亿元，以自身拥有的 BPS 技术及相关资产评估作价出资 1.604 亿元，共计出资 3.36 亿元，占科力远 CHS 公司注册资本的 51%。吉利控股以自身拥有的 MEEBS 技术及相关资产评估作价投入 13.638273 亿元，以该资产评估价值其中的 3.23 亿元作为对科力远 CHS 公司的出资，另外的 4.77 亿元作为可转债由科力远 CHS 公司承担，以上共计 8 亿元，剩余款项 5.638273 亿元，采用分期支付的方式，由科力远 CHS 公司按约定的时间和方式向本公司分期支付。可转债处理和分期支付方案另行约定。

2015 年 8 月，本公司、吉利控股、科力远 CHS 公司就合资协议涉及的可转债、分期支付事项及其他相关事宜签订补充协议，就合作过程中各方权利义务进行了进一步明确：

(1) 截止于 2018 年 10 月 31 日，如科力远 CHS 公司获得各级政府扶持资金累计低于 10 亿元，则本公司应当按照累计到位资金与 10 亿元的差额作为对科力远 CHS 公司的可转债（该差额大于 5 亿元则以 5 亿元封顶）于 2018 年 11 月 10 日前向科力远 CHS 公司支付。

(2) 截止于 2019 年 10 月 31 日，如科力远 CHS 公司获得各级政府扶持资金累计达到或超过 15 亿元，则视为本公司完成 5 亿元（对应吉利控股的 4.77 亿元的可转债）的投资义务，吉利控股同意对科力远 CHS 公司的可转债 4.77 亿元予以豁免，如前期本公司已向科力远 CHS 公司支付可转债则予以退还；如科力远 CHS 公司获得各级政府扶持资金累计达到 10 亿元，但低于 15 亿元，则本公司应当按照累计到位资金与 15 亿元的差额作为资本金于 2019 年 11 月 10 日前向科力远 CHS 公司增资（如前期本公司已向科力远 CHS 公司支付可转债则可以优先转为资本金，多余部分予以返还本公司），同时吉利控股对科力远 CHS 公司的可转债按照同比例金额转为对科力远 CHS 公司资本金，剩余可转债金额予以豁免；如科力远 CHS 公司获得各级政府扶持资金累计低于 10 亿元，则本公司应当于 2019 年 11 月 10 日前向科力远 CHS 公司支付 5 亿元资金作为资本金用于向科力远 CHS 公司增资（前期科力远已向科力远 CHS 公司支付的可转债可优先转为资本金），同时，吉利控股同意将其对科力远 CHS 公司的可转债 4.77 亿元全部转为对科力远 CHS 公司资本金。

(3) 如科力远 CHS 公司获得各级政府扶持资金累计达到 15 亿元在上述约定期限内提前实现，则吉利公司同意对科力远 CHS 公司可转债 4.77 亿元予以豁免。

(4) 各方同意将《合资协议》约定的应由科力远 CHS 公司分期支付的剩余投资额 5.638273 亿元调减至 2 亿元；分期支付方式变更为在科力远 CHS 公司已分配及结存可分配利润之和达到所有股东出资额的前提下，采用折现值方式由科力远 CHS 公司向吉利控股支

付。

2015 年度，吉利控股所属的上海华普以 MEEBS 研发项目相关的技术作价 79,217.27 万元及相关固定资产作价 782.93 万元共计 8 亿元投入科力远 CHS 公司，其中 3.23 亿元作为出资计入实收资本，4.77 亿元作为可转债计入长期应付款。

2016 年 11 月，根据本公司与上海华普及其他相关方签订的《科力远 CHS 公司增资扩股协议》，上海华普将科力远 CHS 公司可转债中的 2.35 亿元转为对科力远 CHS 的投资。

2. 公司本期与长沙高新区管委会签署《项目投资终止合同》

本公司与于 2014 年 11 月长沙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长沙高新区管委会)就 CHS 项目建设签订了《项目投资合同》，合同约定由本公司在长沙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建设中国混合动力及传动系统总成技术平台(以下简称 CHS 项目)。合同签订后，本公司设立控股子公司科力远 CHS 公司负责 CHS 项目的投资与建设，2015 年度科力远 CHS 公司获得长沙高新区管委会拨付的产业扶持资金 1.25 亿元。

由于各种因素的影响，本公司向长沙高新区管委会申请将 CHS 项目实施地迁至佛山市禅城区，并于 2016 年 9 月 30 日与长沙高新区管委会签署《项目投资终止合同》，终止合同约定主要事项如下：

(1) 双方同意终止 2014 年 11 月 18 日签订的《项目投资合同》(长高新综合〔2014〕167 号)；

(2) 本合同签订后，由本公司向长沙高新区管委会指定账户支付项目搬迁补偿费 12,623.18 万元；

(3) 对于 CHS 项目涉及的代建工程，双方同意全部停止，具体善后事宜，由长沙高新区管委会直属企业长沙高新控股集团总公司与科力远于本合同签定后 15 日内完成工程费用、因停工和终止工程造成的损失、代建费等核算工作，上述费用由科力远公司承担。

(4) 本公司同意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不再使用 5.73 亿元农发专项建设基金，并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将专项基金全部归还到长沙高新区管委会指定账户。同时，本公司承诺本合同签订后 2 个月内解除或置换长沙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直属企业长沙高新控股集团总公司对 5.73 亿元专项建设基金的回购义务。

(5) 对于 CHS 项目涉及的用地，科力远本公司同意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 个月内将 CHS 项目用地上三幢厂房内的相关设备搬迁，并负责拆除地上建筑物。

(6) 长沙高新区管委会为支持 CHS 项目落地，前期已按 60.14 万元/亩价格收回科力远公司下属科能公司名下的 141.67 亩用地用于 CHS 项目建设。现因 CHS 项目退出，如果科力

远公司回购原已出售给长沙高新区管委会的 141.67 亩土地使用权，土地回收价格需要重新定价，具体价格由双方协商。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科力远 CHS 公司已向长沙高新区管委会支付搬迁补偿费 12,623.18 万元，向长沙高新控股集团总公司支付代建损失赔偿款 499.72 万元，本公司将该等补偿及赔偿款计入当期损益；5.73 亿元农发专项建设基金已全部归集至科能公司专项资金使用账户，但尚未归还到长沙高新区管委会指定账户，目前本公司正在与长沙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农发基金公司等相关方协商 5.73 亿元的后续处理事宜；本公司正与长沙高新区管委会积极协商，拟回购原已出售给长沙高新区管委会的 141.67 亩土地使用权，预计土地回购工作将于 2017 年度完成，故地上建筑物暂未拆除，相关设备尚未搬迁。

3. 公司本期与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政府签订《CHS 项目迁址佛山禅城合作协议书》

2016 年 8 月 16 日，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佛山禅城政府）与科力远公司及 CHS 公司等三方签订《CHS 项目迁址佛山禅城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合作协议），合作协议约定主要条款如下：

(1) 关于项目的投资、产值、税收

1) CHS 公司应自合作协议签订之日起 2 个月内完成工商注册地和税务登记变更至佛山禅城政府辖区内，实际到位注册资本金为 65,900.00 万元。

2) CHS 项目分两期投资建设，一期投资 46.50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 14.1 亿元，计划于 2016 年底前开工建设；二期投资约 53.50 亿元，固定资产投资不抵于 20 亿元。以上投资额包含 CHS 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3) 自签约之日起至 CHS 项目总投资额达到 100 亿元之前，CHS 公司保证在佛山禅城政府辖区内建设集研发、制造、运营、营销及结算功能的 CHS 项目总部，同时 CHS 公司承诺 CHS 项目的新增控股关联项目的投资和经营等均落户佛山禅城政府辖区，并且不在佛山禅城政府辖区外投资 CHS 类似项目及配套项目。

4) CHS 项目一期于 2017 年 12 月底前投产，投产当年产能达到 4 万台套/年；投产第二年（即 2018 年）年产能达到 15 万台套/年；投产第三年（即 2019 年）年产能达到 20 万台套/年，总产值达到约 70 亿元；投产第四年起（即 2020 年）每年产能不低于 30 万台套/年，总产值不低于 107 亿元/年，上缴税收不低于 3.6 亿元/年。项目二期开发建设达产后，CHS 项目年产能达 100 万台套/年。

5) CHS 公司承诺，自 CHS 项目投产起 8 年内（即 2017 年起至 2024 年底止），CHS 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和关联项目在佛山禅城政府辖区内纳税的市、区两级留成部分须不低于 8 亿

元，其中 CHS 公司不低于 6 亿元，CHS 关联公司和关联项目不低于 2 亿元。

(2) 佛山禅城政府提供的政策支持

1) 佛山禅城政府提供项目总用地 400 亩，其中一期项目用地 100 亩，二期项目用地 300 亩，由 CHS 公司或其子公司通过土地竞拍依法依规取得后建设。

2) 佛山禅城政府使用股权产业基金入股 CHS 公司设立的子公司，投入基金规模 6 亿地，股权比例占 30 以下。新成立的子公司承担土地摘牌、建设厂房及附属设施、购买设备进行生产。投资期限（8 年）届满后，股权产业基金以本金实现的方式退出。关于产生的利息及管理费由新设公司先行承担，佛山禅城政府再通过其他途径予以全额补贴。

3) 佛山禅城政府承诺，给予 CHS 公司总金额不超过 2 亿元的搬迁补助及研发资金支持。若最终落实的搬迁补助及研发资金总金额超过 2 亿元，则超出部分在给予的 5 亿元产业扶持配套资金中作抵扣。

4) 佛山禅城政府承诺，自合作协议签订之日起 8 年内，根据国家部委给予 CHS 项目扶持资金到位情况，按 1: 1 的比例同步向 CHS 公司拨付总金额不超过 5 亿元的配套资金。如 CHS 公司未能争取到 5 亿元国家部委拨付的产业扶持资金，佛山禅城政府不承担补足 5 亿元产业扶持资金的责任。

5) 佛山禅城政府承诺，自合作协议签订之日起 8 年内，给予 CHS 公司及其关联企业总额 2 亿元的扶持资金。上述扶持资金可采用贷款贴息、股权基金或其他组合的方式，具体操作方式另行约定。

(3) 违约责任的相关约定

1) CHS 公司应当将取得的各项扶持资金全部用于 CHS 项目工程建设和生产经营，不得挪作他用。如果 CHS 公司不按照扶持资金使用条件使用，佛山禅城政府有权终止合作，并按照规定要求 CHS 公司退还已兑现的扶持资金，并承担相应的财务成本。

2) 合作期间，在 CHS 公司及其关联方在本项目投产后总产量未达到规划生产量的 80% 时，CHS 公司不得在国内其他任何地方新增 CHS 生产基地，亦不得直接或间接投资 CHS 相同或相似的项目。如果 CHS 公司违反本约定，佛山禅城政府有权终止合作，要求 CHS 公司退还已兑现的扶持资金，并承担相应的财务成本。

3) CHS 公司如果违反“自签约之日起至 CHS 项目总投资额达到 100 亿元之前，CHS 公司保证在佛山禅城政府辖区内建设集研发、制造、运营、营销及结算功能的 CHS 项目总部，同时 CHS 公司承诺 CHS 项目的新增控股关联项目的投资和经营等均落户佛山禅城政府辖区，并且不在佛山禅城政府辖区外投资 CHS 类似项目及配套项目”的约定，佛山禅城政府有权收回

给予 CHS 公司的所有资金支持，并有权要求 CHS 承担资金成本。

4) 非 CHS 公司单方违反“2 个月内变更注册地及实际到位注册资本金 (6.59 亿)”的相关约定的，佛山禅城政府有权推迟协议约定的全部政策支持事项。

5) CHS 公司总投资额未达到协议约定标准的 (详见上述 (二) 1. (2) 款)，佛山禅城政府有权要求 CHS 公司继续履约，并按比例相应减少扶持资金。

6) 自 CHS 项目投产之日起 8 年内 (即 2017 年起至 2014 年度止)，如 CHS 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和关联项目未达到协议约定的“在佛山禅城政府辖区内纳税的市、区两级留成部分须不低于 8 亿元”，则 CHS 公司须相应补足与 6 亿元的差额部分并按差额部分的 10% 缴纳违约金；CHS 公司关联公司及关联项目相应纳税不足 2 亿元的，由科力远公司补足 2 亿元的差额部分并按照差额部分的 10% 缴纳违约金。

上述合作协议签订后，科力远 CHS 公司已按合作协议约定将公司注册地址及税务登记地变更至佛山市禅城区佛山市禅城区，佛山禅城政府委托绿岛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向科力远 CHS 公司支付搬迁补偿款 1.25 亿元。

2017 年 3 月，公司与佛山禅城政府签署《备记录》，就合作协议的部分条款进行了补充约定，即使科力远 CHS 公司违反“自签约之日起至 CHS 项目总投资额达到 100 亿元之前，CHS 公司保证在佛山禅城政府辖区内建设集研发、制造、运营、营销及结算功能的 CHS 项目总部，同时 CHS 公司承诺 CHS 项目的新增控股关联项目的投资和经营等均落户佛山禅城政府辖区，并且不在佛山禅城政府辖区外投资 CHS 类似项目及配套项目”的约定，佛山禅城政府也不再收回给予 CHS 公司的搬迁补助及研发资金支持，科力远 CHS 公司也不再承担相关资金成本。

4. 子公司科能公司本期收到农发基金 5.73 亿元

2015 年 10 月 12 日，本公司和子公司科能公司与农发基金公司、长沙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下属企业长沙高新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高新集团) 签订《中国农发基金投资合同》。合同约定农发基金公司向科能公司增资 57,300.00 万元用于“年产 15 万台(套)插电式深度混合动力系统工程项目”建设，增资完成后农发基金公司持有科能公司 73.09% 股权，本公司持有科能公司 26.91% 股权。合同约定农发基金公司投入资金的平均年化投资收益率最高不超过 1.2%，每年农发基金公司从科能公司取得的利润分配金额不到 1.2% 的部分由高新集团补足，超过 1.2% 的部分留存用作科能公司下一年分配。根据上述合同约定，农发基金公司有权选择如下任意一种方式收回投资：A 方式 (回购选择权)：农发基金公司有权要求高新集团按照确定的时间计划和对价全额回购，具体如下：2025 年 12 月 25 日回购 14000 万元，2026 年 12 月 25 日回购 14000 万元，2027 年 12 月 25 日回购 14000 万元，2028

年 10 月 14 日回购 15300 万元。B 方式（减资退出）：项目建设期满后，由科能公司以减资的方式退回农发基金公司投入的 5.73 亿元资金，同时由高新集团提供担保。C 方式（市场化退出）：农发基金公司可以选择市场化退出方式收回投资，包括但不限于通过第三方收购、资产证券化方式退出。农发基金公司退出转让股权时，科力远公司有优先购买权。

为保障农发基金公司债权的实现，本公司与农发基金公司签订《保证合同》（适用于基金投资协议之收购退出方式），担保期限为 2015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8 年 12 月 27 日。担保主债权为债权人依据主合同约定要求债务人在主合同项下支付收购价款及投资收益所形成的债权，主合同项下约定的主债权金额为人民币 5.73 亿元及投资收益。

合同签订后，于 2016 年 1 月 12 日农发基金公司完成对科能公司出资 5.73 亿元。

如前所述，根据本公司与长沙高新区管委会签署《项目投资终止合同》的约定，5.73 亿元专项建设基金需归还到指定账户，目前暂不能使用，本公司将该等款项计入长期应付款列报。

5. 常德力远土地收储事项

2015 年 11 月 20 日，常德力元公司与常德经济技术开发区国土资源储备中心(以下简称常德经开区土储中心)签署《土地收储合同》，合同约定，由常德经开区土储中心收储常德力元公司所拥的 352.18 亩土地(含地上建筑物、无法移动的设备设施、绿化、水电设施等)，收储补偿总价款为 11,547.76 万元。合同签订之日起，由常德力元公司 1 年之内完成机械设备、材料等动产资产的转移，并由常德经开区土储中心支付 5,368.55 万元给常德力元公司，剩余土地款 6,179.21 万元于土地挂牌出让后 15 个工作日内付清或自常德力元公司完成设备、材料移交后两年内付清。合同签订后，常德经开区土储中心将常德力元公司所拥有的全部土地使用权证、房产证全部收回。

新厂房竣工后，常德力元公司于 2016 年 7 月份完成全部生产线及可移动设备的搬迁，2016 年 8 月常德力元公司与常德经开区土储中心办理移交手续，将土地及地上所有设施移交给常德经开区土储中心。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常德力元公司累计已收上述土地拆迁补偿款 5,368.55 万元给常德力元公司，剩余土地款 6,179.21 万元尚未收回。

综上所述，常德经开区土储中心已于 2015 年度收回土地使用权证及相关的房产证，常德力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完成搬迁，并将土地及地上建筑物及相关设施全部移交给常德经开区土储中心，与该等资产相关的风险与报酬已全部转移，公司本期将该等资产予以终止确认，土地收储补偿总价款 11,547.76 万元扣减土地、房产及设备设施等资产账面价值

11, 279. 49 万元及搬迁费用 913. 41 万元后, 确认资产处置损失 645. 15 万元。

6. 公司本期采用分期收款方式向中车时代销售产品

为拓展新能源大巴汽车市场, 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 科霸公司以低于成本价以分期收款方式向湖南中车时代电动汽车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汽车镍氢动力电池 543 套, 合同价款(含税)共计 6, 304. 50 万元, 合同约定货款分 8 年支付。该等分期收款具有融资性质, 本公司以合同价款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来确定长期应收款的公允价值, 合同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 按照应收款项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在收款期间进行摊销, 计入财务费用, 实际利率参照同期银行长期贷款利率(5%)确定。该等亏损合同不含税价款 5, 388. 46 元, 折现后的公允价值为 4, 488. 77 万元, 对应的营业成本为 8, 941. 76 万元, 亏损金额为 4, 452. 99 万元。

7. 向浙江吉利汽车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吉利)销售 CHS 系统

2016 年度, 科力远 CHS 公司(上海 CHS 系统中试车间)与浙江吉利签订 CHS 系统(包含 HEV 与 PHEV)销售合同, 向浙江吉利销售 CHS 系统 222 台套供其研发测试, 确认营业收入 1, 277. 11 万元, 结转营业成本 1, 906. 50 万元, 合同亏损 629. 39 万元。

8. 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 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2016 年 12 月 28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本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申请的审核结果,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 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数量不超过 157, 232, 704 股, 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50, 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批文。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010, 799. 00	100	92, 439. 95	4. 60	1, 918, 359. 05
合 计	2, 010, 799. 00	100	92, 439. 95	4. 60	1, 918, 359. 05

(续上表)

种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392,276.64	100	163,392.52	4.82	3,228,884.12
合计	3,392,276.64	100	163,392.52	4.82	3,228,884.12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848,799.00	92,439.95	5%
1-2年			
小计	1,848,799.00	92,439.95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内部往来	162,000.00		
小计	162,000.00		

(2)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70,952.57 元。

(3)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848,799.00	91.94	92,439.95
香港科力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2,000.00	8.06	
小计	2,010,799.00	100.00	92,439.95

2.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类	期末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	717,962,224.28	100.00	497,558.63	0.07	717,464,665.65

账准备					
合 计	717,962,224.28	100.00	497,558.63	0.07	717,464,665.65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531,735,031.99	100.00	647,346.41	0.12	531,087,685.58
合 计	531,735,031.99	100.00	647,346.41	0.12	531,087,685.58

2) 组合中,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890,359.40	244,517.97	5.00
1-2 年	2,447,105.50	244,710.55	10.00
2-3 年	51,840.74	7,776.11	15.00
3-4 年	2,770.00	554.00	20.00
小 计	7,392,075.64	497,558.63	6.73

3)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内部往来	710,570,148.64		
小 计	710,570,148.64		

(2)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9,787.78 元。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12,000.00	
应收暂付款	4,363,143.40	4,588,907.28
内部往来	710,570,148.64	525,647,923.73
其他	3,016,932.24	1,498,200.98
合 计	717,962,224.28	531,735,031.99

(4)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	------	------	----	----------------	------

科霸公司	往来款	325,711,570.56	1年内	45.37	
和汉电子公司	往来款	204,761,726.24	4-5年	28.52	
科力远CHS公司	往来款	100,012,977.50	1年内	13.93	
佛山汽车公司	往来款	57,561,438.97	1年内	8.02	
常德力元公司	往来款	22,522,435.37	1年内	3.14	
小计		710,570,148.64		98.98	

3. 长期股权投资

(1) 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55,353,865.43		1,855,353,865.4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10,059,783.52		110,059,783.52
合计	1,965,413,648.95		1,965,413,648.95

(续上表)

项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97,318,865.43		1,497,318,865.4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44,056,765.47		144,056,765.47
合计	1,641,375,630.90		1,641,375,630.9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数
湖南欧力科技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3,250,000.00	400,000.00		43,650,000.00	
长沙力元新材料有限责任公司	203,484,139.22			203,484,139.22	
和汉电子公司	120,000,000.00			120,000,000.00	
常德力元公司	47,004,436.64			47,004,436.64	
科霸公司	449,865,000.00	135,000.00		450,000,000.00	
兰州金川科力远电池有限公司	113,523,876.96			113,523,876.96	
香港科力远能源科	8,808.38			8,808.38	

技有限公司					
美国科力远商贸有限公司	3,507,825.30			3,507,825.30	
先进储能公司	120,683,040.73			120,683,040.73	
科能公司	9,991,738.20			9,991,738.20	
科力远(上海)汽车动力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科力远 CHS 公司	336,000,000.00	347,500,000.00		683,500,000.00	
佛山科力远汽车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小 计	1,497,318,865.43	358,035,000.00		1,855,353,865.43	

(3) 对联营企业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277,768.50			-12,478.90	
科力美汽车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113,778,996.97			-33,984,503.05	
合 计	144,056,765.47			-33,996,981.95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湖南省稀土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30,265,289.60	
科力美汽车动力电池有限公司					79,794,493.92	
合 计					110,059,783.52	

(二) 母公司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9,467,534.60	884,362,371.52	554,963,066.50	543,208,653.62
其他业务	8,082,729.27	7,042,729.27	2,806,232.09	
合 计	887,550,263.87	891,405,100.79	557,769,298.59	543,208,653.62

2. 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69,894.1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3,996,981.95	-6,991,822.0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4,493,204.15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64,923.21	-3,368,330.67
合 计	-33,232,058.74	-3,797,054.41

十五、其他补充资料

(一) 非经常性损益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902,795.3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170,226.1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31,362.7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0,860.5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15,345,207.48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152,317.9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113.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4,182,775.86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1. 明细情况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19	-0.152	-0.1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21	-0.162	-0.162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11,608,133.35
非经常性损益	B	14,182,775.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25,790,909.21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D	1,491,160,812.78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	
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F	
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G	
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H	
其他	其他综合收益	I1	12,976,621.53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1	6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I2	-188,600.0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J2	3
	子公司增资影响		14,789,287.10
	增减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1
报告月份数		K	12
加权平均净资产		$L = \frac{D+A}{2} + \frac{E \times F}{K} - \frac{G \times H}{K} \pm \frac{I \times J}{K}$	1,393,030,347.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M=A/L	-15.19%
扣除非经常损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N=C/L	-16.21%

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 目	序号	本期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A	-211,608,133.35
非经常性损益	B	14,182,775.8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C=A-B	-225,790,909.21
期初股份总数	D	927,380,220.00
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E	463,690,110.00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F	
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G	
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H	
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I	
报告期缩股数	J	

报告期月份数	K	12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L=D+E+F \times \frac{G}{K}-H \times \frac{I}{K}-J$	1,391,070,330.00
基本每股收益	$M=A/L$	-0.152
扣除非经常损益基本每股收益	$N=C/L$	-0.162

(2)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与基本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相同。

湖南科力远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三日